

北京市海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1月经海淀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批准)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开局起步期，是北京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时期，是海淀区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的全面突破期，是海淀集中释放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发展动力活力潜力、引领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战略机遇期。

《北京市海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两个大局，紧抓重大历史机遇，科学谋划海淀区新阶段新发展蓝图的纲领性文件。

规划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依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制定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关于制定海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 1 -
第一节 历史性跨越的五年.....	- 1 -
第二节 把握战略机遇期.....	- 7 -
第三节 科学谋划新发展.....	- 10 -
第二章 高标准服务国家和首都大局.....	- 21 -
第一节 优化提升首都核心功能.....	- 21 -
第二节 着力提升三山五园首都功能.....	- 23 -
第三节 纵深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	- 25 -
第四节 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	- 27 -
第三章 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	- 32 -
第一节 加快提升原始创新策源能力.....	- 32 -
第二节 充分激发创新主体活力.....	- 34 -
第三节 打造国际一流的人才高地.....	- 38 -
第四节 加快建设科创金融试验区.....	- 42 -
第五节 全面升级创新雨林生态.....	- 45 -
第六节 建设科技创新治理试验区.....	- 48 -
第四章 着力构建创新引领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 53 -
第一节 加速发展数字经济.....	- 53 -

第二节	加快培育医药健康产业.....	- 57 -
第三节	积极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 59 -
第四节	优化提升现代服务业.....	- 61 -
第五节	培育壮大高精尖产业主体.....	- 65 -
第六节	推动产业空间布局优化.....	- 67 -
第五章	加快构建高品质新型城市形态.....	- 71 -
第一节	高质量推进分区规划实施.....	- 71 -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科学城北区.....	- 73 -
第三节	有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	- 75 -
第四节	推动乡村振兴融入科学城发展.....	- 78 -
第六章	全面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建设.....	- 81 -
第一节	建设“智慧海淀”	- 81 -
第二节	建设“畅通海淀”	- 84 -
第三节	建设“平安海淀”	- 87 -
第四节	建设“和谐海淀”	- 91 -
第五节	建设“法治海淀”	- 95 -
第七章	全力打造高颜值生态环境.....	- 98 -
第一节	强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	- 98 -
第二节	推进水生态系统建设.....	- 100 -
第三节	深化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	- 103 -
第四节	持续扩大绿色生态空间.....	- 104 -
第五节	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	- 107 -

第八章 全方位提升社会民生福祉.....	- 110 -
第一节 统筹人口与城市协调发展.....	- 110 -
第二节 建成现代化教育强区.....	- 111 -
第三节 深化“健康海淀”建设.....	- 116 -
第四节 健全就业社保体系.....	- 122 -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 125 -
第九章 着力建设全国一流的文化强区.....	- 128 -
第一节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28 -
第二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 131 -
第三节 深度挖掘文化科技融合新动力.....	- 133 -
第四节 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136 -
第五节 建设世界级历史文化旅游胜地.....	- 137 -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 139 -
第一节 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 139 -
第二节 持续扩大对外开放.....	- 145 -
第三节 积极深化区域合作.....	- 149 -
第十一章 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151 -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 152 -
第二节 强化组织实施保障.....	- 152 -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持.....	- 153 -
第四节 做好规划体检评估.....	- 154 -

第一章 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十三五”时期是海淀区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海淀区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加快深化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实现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目标。“十四五”时期，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海淀区有责任、有能力在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方面走在全市最前列。

第一节 历史性跨越的五年

“十三五”时期是海淀经济发展捷报频传、科技创新多点突破、综合实力迈上大台阶的五年，是海淀城市品质持续提升、民生事业硕果累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的五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深化实施“两新两高”战略，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聚焦中关村科学城，统筹推进疏功能、转方式、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治环境、补短板、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十二次党代会确立的“举全区之力加快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的战略决策取得重大进展，区域经济发展保持稳中向好，高精尖经济结构持续优化，高品质城

市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显著提升，社会事业实现全面发展，市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稳步提升，总体实现“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谱写了区域创新和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区域功能全面优化提升。坚持把服务国家和首都大局摆在首位，不断提升“四个服务”水平，全面推进“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圆满完成党的十九大和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第二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亚洲文明对话大会等一系列重大活动的服务保障任务。坚决落实好中央及北京市关于疫情防控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全力保卫首都安全和人民生命安全。深入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27个专项任务全部完成，实现不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产业“零准入”，“散乱污”企业保持动态清零，常住人口总量比2014年下降15%左右，实现了从聚集资源求增长到疏解功能谋发展的重大转变。“三山五园”地区环境整治提升取得重大突破，在服务保障中央政务功能上展现了海淀担当。

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科技创新治理体系逐步优化，组建中关村科学城管理机构，编制中关村科学城规划，出台“创新发展16条”。科技创新从点的突破向系统能力提升迈进，中关村科学城建设不断跑出“加速度”，原始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建成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智源人工智能研究院等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涌现出量子反常霍尔效应、天机芯等一批世界级重

大原创成果，“十三五”期间国际专利（PCT）申请量累计达到12000件左右，主导创制国际标准近200项。构建以创新合伙人为支撑的创新雨林生态体系，创新创业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获评首批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在构建双创发展生态、打造双创升级版等方面为全国双创发展提供了“海淀经验”，连续四年受到国务院的点名表扬。实施科技企业创始人“薪火共燃”培育项目，建设3个概念验证中心，支持建立23家高价值专利培育运营中心；携手西城区启动国家级金融科技示范区建设，上市、挂牌企业居全国地级市前列；成立“海淀区胚芽企业服务平台”，设立全国首家中小企业续贷中心，破解创业企业发展难题。

高精尖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综合经济实力迈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达到8504.6亿元，经济总量和对全市经济增长贡献连续五年保持“双第一”。经济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劳动生产率达到35万元/人，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能耗累计降幅分别在15%和18%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90%左右。高精尖产业“压舱石”作用显著，海淀园总收入突破3万亿，年均增速达到13.8%，国高新企业突破1万家，上市企业达到236家，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数字经济加速兴起。在促进社会投资健康发展、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和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方面连续三年获得国务院通报表扬。

文化创新发展动力不断增强。大力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思想文化，广泛开展主题宣传实践活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现

全覆盖，建立了 29 个实践所和 648 个实践站，构建了“2+9+N”志愿服务体系，被中央宣传部确定为“全国十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重点联系县（市、区）”。历史文化和创新文化品牌进一步彰显，编制完成《三山五园地区整体保护规划（2019—2035 年）》，完成功德寺地区、东西红门、荷叶山地区、东西水磨村庄腾退工作，腾退用地 300 公顷；文化遗产保护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三山五园”入选首批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中共中央北京香山革命纪念地建成，面向社会开放。高标准筹办好改革开放和中关村创新发展 40 周年纪念活动，开展“中关村创新发展之路”主题宣传活动。文化科技融合新动能加速打造，以数字内容服务、互联网文化娱乐、数字出版等为代表的新型文化业态成为区域经济新增长点，规模以上文化产业单位收入占全市比重突破 50%。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市最大的综合文化中心海淀北部文化中心建成投运，三级公共文化设施设置率 100%，荣获“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面推进打赢“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主要污染物削减总量超额完成，PM_{2.5} 年均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55%，水网大循环初步形成，城市污水处理率达 99.3%，优良天数比例、优良水体比例显著提升，空气质量和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城六区最优，土壤环境质量保持良好。全区实现无煤化，农村取暖季生活方式发生历史性变革。强化垃圾源头治理和分类回收利用，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街镇覆盖率达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大尺度拓展绿色生态空间，持续打造中关村科学城绿色生态基底，森林覆盖率居城六区首位，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53%，全域绿色生态网络基本形成。加大湿地生态功能保护修复力度，翠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被列入第一批市级湿地保护名录。圆满完成节能减排“双降双控”任务要求，绿色发展指数始终位列全市前列。

民生保障水平全面提升。实施教育强区行动计划和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教育资源布局进一步优化，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2%，优质中小学集团化办学覆盖区内 131 个校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特色发展迈上新台阶。全国健康促进区加快建设，“6+5”医联体全面建成，社区卫生服务提质增效，公共卫生安全屏障进一步筑牢，荣获国家卫生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单位、国家“平安医院”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7 个镇全部获评“国家级卫生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受到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彰。就业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1.5% 以内，连续 7 年获评北京市“充分就业区”，在全市率先实施居家养老失能护理互助保险试点，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29 个街镇全覆盖，城乡低保救助率达到 100%，民政部、财政部第五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成果验收获评优秀。完成政策性住房建设 4.2 万套、棚户区改造约 1.8 万户、老旧小区综合整治 202.9 万平方米，实现“一刻钟服务圈”全覆盖。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通过验收。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

食品药品综合应急调度指挥体系持续完善，重点食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均超过 99%，药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均达到 100%。

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显著提升。编制实施《海淀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制定城市双修计划，在全市率先全面实施街镇责任规划师制度，组建“1+1+N”责任规划师团队。统筹街区功能提升和形态重塑，启动城市更新市区量级“种子计划”，中关村西区成为新型城市形态样板。落实街巷长制，对全区 454 条背街小巷实施整治提升，其中双榆树三街、买卖街整治提升效果突出，分别被评为北京市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十大“最美街巷”。魏公村小区棚户区改造创造了北京市棚改征收项目的“五个”新纪录。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建设，16 号线北段和中段、6 号线西延、有轨电车西郊线等轨道线路开通，西三旗南路等 80 余条道路建成通车，清河交通枢纽建成投用。启动智慧城市建设，城市大脑总体框架基本建立，城市智能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城管执法体制改革顺利完成，构建起具有区域特点的“大城管”工作体系。探索超大城市乡村治理现代化新路径，获批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单位。平安海淀、法治海淀建设取得突出成效，成功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群众安全感测评连续 24 个季度居于城六区首位，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实现“九连冠”。

改革开放开创新局面。在全市率先完成区级机构改革，议事协调机构由 164 个精简至 59 个，完成区级 5 个综合行政执法机

构整合组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成效显著，中期评估荣获第二名。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北京自贸区”）科技创新片区挂牌成立。率先实现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推出创新服务“码上办”，营商环境成为北京“样本”，获得国务院通报表扬。获评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典型单位。北京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区建设加快推进，形成了设立首家民营银行、在海淀园开展外债发行试点、启动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试点、开展国际赛会（展会）进口物品通关便利化试点等试点经验。整建制农转非全面完成，四万农民转非进城，全区基本没有身份上的农民。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6个对口支援地区全部实现脱贫摘帽。

第二节 把握战略机遇期

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处于关键时期，发展面临的环境日趋复杂。“十四五”时期海淀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深刻变化，要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化危为机，抢抓机遇，善于育先机、开新局。

从世界范围来看，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全球科技创新格局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创新范式不断演进，正在重构全球创新版图及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特别是5G时代到来，为海淀深度参与全球创新竞争与合作提供了更大空间。从国内大势来看，我国已进

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作出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抉择，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科技创新被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京津冀协同发展、科技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等系列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为海淀加快中关村科学城建设、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在更高起点推进高质量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从北京市来看，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8次视察北京、13次对北京重要讲话，为首都“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国家支持北京形成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市委对科技创新和优化首都功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四个中心”“四个服务”的能量持续释放，2022年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备工作紧锣密鼓，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全面开局，“三城一区”主平台支撑首都高质量发展的优势和地位进一步凸显，为海淀提升城市品质、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和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提供了强大支撑。从海淀自身来看，区域创新生态体系逐步完善，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具有发展先机，高精尖产业结构持续巩固，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雄厚，发展韧性和动力强劲，构建新型城市形态探索迈出重大步伐，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建设全面突破，特别是疫情催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呈蓬勃发展态势，“两

区”“三平台”建设蓄势待发，“三区”政策叠加优势释放澎湃动能，为海淀推动科技治理体制改革、引领数字经济发展、率先融入新发展格局、走在全国高质量发展最前列开辟了新路径。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必须科学地审视我们所处的新方位，深刻认识到区域发展还面临诸多挑战：科技创新进入创新层次和能级的全面提升期，但海淀区科技创新能力与世界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引领性原创成果和具有主导权的国际标准较少，关键核心技术和前沿引领技术产出能力还不强；科技创新仍面临不少体制机制障碍，创新创业生态仍需进一步优化，全球创新资源配置能力有待提升。经济发展进入经济质量效率和动力的重大变革期，但海淀经济实力还不够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领军企业较少，高端产业集群发展优势尚未形成，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仍有待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规模和效率还有待提升，科技创新优势向经济发展优势转化仍不充分，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还未全面形成。城市形态进入园区与城市融合、产城融合的深度转型期，但城市规划建设水平不高，科技园区未能与城市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等要素有机融合，功能复合性和宜居性不够，空间资源的保障能力和统筹配置能力有待提升，建设高品质城市任重道远。发展动力进入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的动力优势重塑期，但区域科学精神、工匠精神、创新氛围、创造活力与全球顶尖科创中心还存在较大差距，文化与科技相互渗透融合还不够，文化软实力对区域发展的硬支撑作用有待提升。城市治理进入治理能力和治理体

系现代化的关键突破期，但人口资源环境矛盾依然突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还不高，治理大气和水污染、缓解交通拥堵等难题还需下更大气力，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还存在不小差距。

综合分析判断，“十四五”时期，海淀正处于机遇与挑战并存、优势与矛盾叠加的特殊时期，正处于各项事业爬坡过坎、发展能量全面释放的关键时期，正处于创新发展、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窗口时期。海淀要自觉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上审视自身发展，在国家大格局和大战略中找准定位，在育先机开新局中牢牢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要在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上持续用力，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上积极作为，在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上当好先锋，在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上走出新路子，以中关村科学城建设的新突破开启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新征程。

第三节 科学谋划新发展

一、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遵循党中央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部署以及首都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目标，海淀要奋勇争先，主动作为。展望2035年，要当好首都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排头兵，努力建设成为集教育科研、发明创造、创新创业、生产发展、居住生活、文化交流等多维价值于一体的科学智慧之

城、创新引领之城、人文活力之城、生态优美之城、和谐宜居之城。支撑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和区域创新的新型城市形态全面形成，“四个服务”水平大幅提升，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能力明显增强；“三山五园”地区成为中华民族精神重要象征地、首都核心功能重要承载区、国家历史文化遗产典范区、东方人居环境杰出代表区；中关村科学城科技园区与城市融为一体，创新生态体系和街区功能更加完善，原始创新能力、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的创新力、竞争力、辐射力全球领先，成为全球创新网络的中坚力量和引领世界创新的新引擎，科技实力有效支撑科技强国建设；全面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引领“三城一区”联动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经济综合实力显著提升，经济发展质量效率和动力全面变革，形成要素顺畅流动的产业生态和国际一流的现代化经济体系，聚集一批抢占产业链高端环节、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行业领军企业和新兴产业集群，经济总量和人均收入迈上新的台阶，成为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力量；城市智能化水平居世界前列，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智能城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科技创新理念和手段广泛运用于政府服务、公共服务、社会治理、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等各领域各方面，信息化智能化全面引领生产生活，成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最佳策源地和试验场；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宜居，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成为广泛自觉，碳排放率先达峰后持续下降，碳中和取得明显进展，美丽海淀基本建成；文化与科

技深度融合，文化软实力对区域发展硬支撑作用显著增强，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成为彰显文化自信与多元包容魅力的国际一流文化强区；改革创新“试验田”作用充分发挥，“两区”建设成为示范，形成一批领先全国的制度化成果，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全面建成，平安海淀建设达到更高水平，韧性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基本实现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群众充分感受到社会公平正义、体会到生活舒适美好；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七有”“五性”需求在更高水平上有效满足，全面建成现代化教育强区，健康海淀取得长足进展，交通网络便捷通达，公共交流空间品质高端，南北区域发展更加协调，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人的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取得显著进展。

二、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十五次全会决策部署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和海淀区域功能定位，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和“两新两高”战略，聚焦“一村三山五园”，释放“三区”政策叠加效应，以首都发展为统领，

以中关村科学城建设为“强劲引擎”，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疏解非首都功能为“牛鼻子”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以更高层次改革和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快构建创新引领的现代化经济体系，率先探索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着力担当好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领头羊、首都“四个中心”功能集中承载区、中华民族精神重要象征地、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者、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验田”、“两区”“三平台”建设示范标杆、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先行区的责任使命，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和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为首都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作出贡献，在首都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走在最前列。

三、基本要求

推动“十四五”时期海淀区经济社会发展，要严格遵循区委提出的“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基本原则，把握好以下基本要求。

突出以首都发展为统领。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深刻把握“都”与“城”的关系，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以大历史观的胸怀和视野，紧紧围绕“都”的功能来谋划“城”的发展，以“城”的更高水平发展服务保障好“都”的功能，着力形

成首都“四个中心”功能的“海淀表达”，推动服务保障能力、人口资源环境、城市功能布局同城市战略定位相适应、相协调、相一致，全面提高“四个服务”水平。

突出京津冀协同发展。落实减量发展要求，严守“双控”“三线”约束，深化土地空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全域空间资源管控和高效利用，守牢城乡建设用地底线，全面提升承载能力。紧紧抓住疏解非首都功能“牛鼻子”工程，正确处理“舍”与“得”“疏解”与“提升”的关系，优化增量，盘活存量，有效缓解“大城市病”，为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要素资源保障。率先探索与未来科学城、怀柔科学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城市副中心以及京津冀地区协同联动发展新模式，发挥好引领带动作用。

突出“两新两高”战略。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保持抓铁有痕、久久为功的定力，与时俱进深化完善发展思路 and 措施，进一步找准工作抓手和着力点，充分挖掘文化与科技融合所形成的新发展动力，着力构建园区与城市融合、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的新型城市形态，努力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与打造高品质城市相互支撑、互促共进新格局。

突出科技自立自强。坚持创新在区域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核心地位，立足“四个面向”，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区域发展的战略支撑，把原始创新能力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实施科技创新能级提升行动，探索完善区域科技治理体系，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的海淀路径，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抢占行业发展制高点。以科技创新引领带动全面创新，让创新氛围更加浓郁、创新活力更加强劲，加快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

突出中关村科学城。坚持科技创新出发地、原始创新策源地、自主创新主阵地功能定位，强化“三城一区”主平台和领头羊地位，瞄准国际一流，着眼“科学+城”，按照“南区腾笼换鸟、有机更新、提质增效，北区完善功能、全面突破、做强腹地”的思路，一体推进空间规划、创新生态、产业布局、城市设计、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北区发展纵深和战略腹地作用，统筹好生态、科技、人文要素，探索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路径，塑造“生态芯”“科技核”“国际范”的城市特质，加快南北区域均衡协调发展，推动跨区域协同联动，打造首都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和强劲增长极。

突出绿色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进一步扩大生态环境容量，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积极探索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高质量发展之路，以绿色转型的生动实践讲好蓝天碧水地绿的美丽海淀故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绿色获得感”。

突出城市治理效能。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推进城市治理革命，以全周期管理重塑城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治理手段、治理模式、治理理念，率先构建经济治理、社会治理、

城市治理统筹推进和有机衔接的治理体系。更加注重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精细化治理，健全党建引领、政府有为、市场有效、企业有利、百姓受益、简约高效的基层治理机制。加快构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安全发展保障等各方面体制机制，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四、“十四五”发展目标

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坚持战略愿景和战术推动有机结合，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有机统一，到2025年，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建设能力显著增强，努力建设高能级创新引领型城区、高质量发展典范城区、高颜值宜居宜业城区、高水平改革开放示范城区、高品质民生幸福城区和高素质全国一流文化强区，基本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和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服务首都功能建设能力实现新提升。中央政务活动服务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全国一流文化强区建成，服务和支撑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基本形成，国际交往环境及配套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服务“四个中心”建设的能力显著增强，非首都功能疏解有序推进，存量空间优化调整升级取得积极进展，常住人口总量控制在312.6万人以内。

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国际一流的中关村科学城率先建成，科技自立自强能力明显提高，原始创新和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

产总值比重达 11%；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难题，诞生若干影响世界的重大标志性成果，国际专利申请量达到 5000 件左右；科技创新治理试验区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创新雨林生态体系更加完善，形成多元主体高水平融合互动新格局，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初步实现高效协同。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经济实现平稳增长，数字经济成为发展新动能，高能级未来产业蓬勃成长，高品质服务业辐射效应大幅提升，以创新引领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形成，培育出一批具有技术主导权和全球竞争力的创新型产业集群，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到 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 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6 万元，劳动生产率突破 38 万元/人。

高品质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更加合理，中关村科学城南北协调发展能力显著增强，科学城北区产城融合水平显著提升，总体形成支撑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和区域创新发展的新型城市形态。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重大进展，碳排放稳中有降，碳中和迈出坚实步伐，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大幅改善，生态文明水平显著提高，创建成功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城市治理现代化建设实现新提高。以“城市大脑”“经济大脑”“数字政务”于一体的智慧城市框架体系基本形成，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走在全国前列，“畅通海淀”“平安海淀”“和谐海淀”

“法治海淀”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基层治理水平大幅提升，“大城市病”治理取得明显成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能力显著增强，城市发展更加安全更具韧性，城市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民生福祉和生活品质达到新水平。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持续改善，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城乡差距、南北差距明显缩小；文化科技融合发展新动力全面彰显，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优质化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建成现代化教育强区和全国健康促进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得到有力保障，人民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更安全。

改革创新和开放发展实现新突破。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大突破，一批重磅改革试点政策率先落地，形成国际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全面推进，自贸区科技创新片区制度创新取得重大突破，数字经济和贸易开放不断深化，高层级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开放型经济发展迈上新台阶，“两区”建设成为示范标杆。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目标	属性
减量提质	1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312.6	约束性
	2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平方公里）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3	生产生活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约束性
	4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6	预期性
	5	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38	预期性
创新发展	6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11	预期性
	7	园区企业研发投入强度（%）	6.2	预期性
	8	技术合同成交额年均增速（%）	6	预期性
	9	PCT专利申请量（件）	5000	预期性
	10	数字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速（%）	8	预期性
开放协调	11	实际利用外资额（亿美元）	达到市级要求	预期性
	12	自贸区企业收入年均增速（%）	15	预期性
绿色发展	13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14	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约束性
	15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约束性
	16	森林覆盖率（%）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约束性
	1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约束性
共享发展	1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20	城镇登记失业率（%）	不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预期性
	21	新增学前教育学位供给数（个）	累计5000左右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目标	属性
	22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5.11	预期性
安全稳定	23	每万名常住人口疾控力量配比（人）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2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百亿元）			约束性
	25	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约束性
		药品抽验合格率（%）			

第二章 高标准服务国家和首都大局

“十四五”时期，是北京深化落实城市总体规划、强化“四个中心”功能建设的关键时期。海淀区要以服务国家和首都大局为出发点，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优化提升政务保障、文化传承发展、国际交往、科技创新等首都核心功能，提升“四个服务”水平，强力支撑北京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

第一节 优化提升首都核心功能

牢牢把握在服务首都战略大局中所肩负的责任使命，聚焦“一村三山五园”，全力服务保障中央政务功能，进一步强化文化中心、国际交往、科技创新等首都核心功能建设。

一、强化“四个中心”功能建设

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全面提高“四个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快建设服务保障中央政务功能的重要地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和历史文化遗产发展示范区。始终如一提高政治站位，适应中央政务功能布局的需要，坚持政务服务功能和城市功能的有序、有机融合，为中央政务活动提供高品质空间与配套保障，创造优良政务环境，全力保障国家政务活动安全、高效、有序运行。聚焦中关村科学城，强化科技创新出发地、原始创新策源地和自主创新主阵地战略定位，重点加强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

形成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原创成果，建成国际一流的科学城，更好地服务和支撑世界科技强国战略。以“三山五园”、大西山绿色生态文化带、大运河文化带等建设为依托，强化历史文化遗产发展，全方位彰显历史文化底蕴，深入挖掘文化科技融合发展新动力。健全重大国际活动服务保障长效机制，全力以赴做好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及相关测试活动和测试赛的筹办工作，推进冬奥保障区域环境整治提升，服务保障首体、五棵松等冬奥场馆建设，继续实施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拓展与国际友城交往，深化民间交往合作，依托驻区高校院所提升国际学术交流水平，进一步扩大国际文化交流的广度和深度，形成面向世界全方位展示海淀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成果的重要窗口。

二、增强重点区域功能承载力

推动长安街及其延长线政务走廊建设，加强重点区域的风貌整治、功能完善、景观优化和品质提升，多维度、精细化开展城市设计，优化中央政务功能布局，塑造舒朗庄重的中央政务空间形象，提升文化、休闲、体育等服务配套设施，提高智慧交通设施条件和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强化政务服务保障能力。以中关村科学城为核心，着力打造中关村大街高端创新集聚发展轴和北清路前沿科技创新发展走廊“一轴一廊”空间格局，联动南北、辐射东西，超前布局一批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设施，集聚一批全球高端创新要素。

三、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功能性平台

高水平规划建设中关村论坛永久会址项目，持续办好中关村论坛，打造面向全球创新创业主体的综合性、开放性高端国际论坛，成为全球科技创新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和窗口，成为最具国际影响力的城市客厅。加快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打造成国家创新体系的战略节点、高质量发展的重大动力源。搭建一批教育、文化、科技融合型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平台，提升科技赋能国际交往能力。支持建设一批国际化前沿领域交流平台、国际学术交流与创新服务集聚区、国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聚区、国际企业服务中心等高端国际化服务中枢与服务平台。结合“一带一路”建设，搭建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出口交易平台，构建国际营销网络，推动优秀文化产品和服务“走出去”提升国际传播能力，讲好中国故事、北京故事、海淀故事。

第二节 着力提升三山五园首都功能

充分发挥“三山五园”生态环境优美、文化底蕴深厚、核心资源集聚的优势，以保护促进首都四个中心功能保障，保障政治中心功能，突出文化中心功能，承载国际交往中心功能、服务科技创新中心功能，将“三山五园”建设成为首都功能建设重要承载地区，打造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生态环境与国家形象相得益彰的首都亮丽“金名片”。

一、增强政治中心功能保障能力

重点围绕玉泉山周边和香山中心区做好非首都功能疏解和

环境整治工作，优化景观风貌，提高配套服务水平，全力保障中央党政军机关各项活动安全、高效、有序运行。继续有序推动玉泉山周边地区功能疏解，对不符合中央政务功能的村庄、住宅、产业、市政设施等进行搬迁腾退或功能置换，保障玉泉山空间安全，并为保障政治中心功能预留空间。继续加大违法用地违法建设查处和拆除腾退力度，实现建筑和人口规模的双减量。加强生态环境修复，恢复大尺度绿化空间，严格控制玉泉山周边地区建筑高度，保护天际线和视线廊道，创造优美宁静、安全静谧的政务环境，塑造绿树成荫、公园成群、舒朗大气的景观风貌。优化道路交通组织，将过境交通向外引导，保障政务交通通畅，减少过境交通干扰。

二、打造首都文化中心功能金名片

加强“三山五园”地区传统历史文化的深入挖掘、保护与传承，推进北京海淀三山五园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综合性博物馆和具有海淀特色的主题博物馆，力争建成国家历史文化遗产的典范地区。做好颐和园、圆明园两园之间“城中村”的搬迁腾退工作，利用腾退空间适当补充遗址保护、山前水系恢复以及文化展示、交流和体验功能，充分展示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做好圆明园大宫门的保护展示工作，开放颐和园西宫门，整治颐和园新建宫门周边环境，增加门前区域接待容量，畅通与周边古镇、古村的联系。恢复织补青龙桥古镇、六郎庄古村等重要历史格局，整治更新香山中心区文化村镇风貌，提升御道沿线

景观，增强传统历史文化的展示体验效果。

三、提高国际交往服务保障能力

重点依托世界文化遗产颐和园，增强外事接待水平和国际旅游吸引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魅力。加快实施中关村论坛永久会址、故宫博物院北院区等一批重大项目，打造国际交往新载体。围绕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及众多的科研院所，促进国际教育文化传播和人文交流，发挥顶尖高等学府及科研机构在科技国际交流方面的重要作用。充分利用青龙桥、六郎庄等重要节点补充服务设施，提高国际交往活动的服务保障能力。

四、服务支撑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深入挖掘“三山五园”地区传统文化与现代科技融合发展新动力，规划建设成为国内顶级的教育科研文化功能区，发挥区域内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高等院校的智力资源优势，有序推进高校院所内外存量空间释放，打造国际创新创业社区和交往片区，更加凸显创新创业孵化优势，激发创新潜能，促进科技交流。加强校地联动，建设一批校地共建共治共享的创新空间。

第三节 纵深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

坚定不移推动非首都功能疏解，突出“以提促疏、以提促治”，聚焦补短板、强弱项，系统推进、持续发力，全面提升城市服务功能与环境品质。

一、系统推进疏解整治促提升

着力构建“疏解整治促提升”长效机制，继续在深化疏解、

强化整治、优化提升上下功夫，有序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执行“两为”方针，灵活运用“五维”评判标准，坚持精准治违，逐步拆除存量违法用地违法建设，注重减量提质增效，拓展高质量发展空间。持续推进一般制造业企业、区域性专业市场和低效产业主体有序退出，保留一定重要应急物资和城市生活必需品生产能力，鼓励存量空间“腾笼换鸟”。推动公交场站、旅游集散中心等设施合理布局，落实好老校区、老院区功能疏解和优化提升。强化“留白增绿”，利用腾退土地增绿、补绿、插绿，改造建设一批城市森林、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建立健全整治类专项任务“计划管理+动态清零”机制，巩固“散乱污”企业治理、“开墙打洞”、违法群租房整治等治理成效。

二、有序推进存量空间资源再利用

集约利用非首都功能疏解腾退空间。落实市级关于非首都功能疏解腾退空间管理和使用的意见，建立健全统筹利用腾退空间的规划、建设、管理的工作全链条，鼓励低效国有产业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转型升级。探索利用一般制造业、批发市场等非首都功能腾退空间打造高精尖产业发展新空间，深化细化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的过渡期政策，积极引入高端要素和创新业态。围绕补短板、优环境、提品质，引导腾退土地资源优先用于学前教育、基础教育、基层医疗卫生、文体设施、社区服务、停车服务、生态休闲空间等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推进一批重点存量空间改造项目。加快推进市属高校、市属

国企以及央企腾退空间的再利用。分类细化腾退空间资源再利用准入标准，创新老旧厂房等空间利用模式，加快存量旧厂房、大院和低效空间改造利用。推进龙徽 1910 文化创意产业园、西三旗电竞产业园、定慧里电竞文化中心、五道口 BOM HALL、中裕花园改造、裕仁商务楼、北京电影洗印厂改造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打造一批老旧厂房和低效空间改造示范项目。

三、着力打造极具魅力的城市活力中心

坚持非首都功能疏解与城市活力提升并重，突出以人为本的理念，规划建设城市活力中心，全面增强和提升人口活力、创新活力、社会和谐活力和开放包容活力。创新城市空间活力体系，优化南部地区产业服务设施布局，推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内在创新活力向周边延伸，利用周边存量用地，积极探索各类公共空间复合利用，打造共建共享体系的创新交往空间。北部地区结合轨道交通站点布局，补充完善服务设施配套，采用“小街区、密路网”的建设模式，激发街区活力。聚焦科技、文化、消费、生活等各类核心活力要素，规划打造一批集生产、生活与休闲、社交等多功能融合型的新载体。打造一批展魅力、聚人气的活力颜值地标工程，改造升级一批高品质特色化活力商圈、新兴消费体验街区和主题休闲娱乐目的地，营造区域新活力场景。

第四节 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

紧扣“滚石上山、爬坡过坎、攻坚克难”的新阶段新要求，立足国家新发展格局构建，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全力

服务“一核两翼”打造，在以首都为核心的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建设中作出海淀贡献。

一、全力支持城市副中心和雄安新区建设

加强与城市副中心创新合作。推动与城市副中心产业结对协同，共建“通州硬科技产业示范基地”，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网络安全、科技金融服务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人力资源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加强科技创新合作，支持驻区高校院所在城市副中心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支持具备条件的科技型企业在城市副中心设立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配套和企业生态链项目。积极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新技术、新产品在城市副中心建设中的示范应用，支持区内企业参与城市副中心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海绵城市等项目及应用场景建设，合作实现“技术+场景+应用”的优势叠加，促进企业创新产品落地。采取托管、合并、医联体等多种方式，持续引导区内优质教育、医疗、文化等资源向城市副中心辐射输出。

大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支持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建设，引导驻区科研机构、科技企业在雄安新区新设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项目，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孵化、转化和产业化项目落地。深化海淀区与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跨省域合作，探索远程异地评标，加强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前瞻性工作交流研讨，促进两地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共享和诚信体系共建。加强创新创业服务跨区域合作，探索孵化载体跨区域服务模式，将创新创业服

务机制定向导入雄安新区。深入开展与雄安新区教育、医疗等领域的交流合作。

二、加强“三城一区”及周边城区对接协作

强化“三城一区”联动合作。强化中关村科学城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分工协作，建立完善的协同对接工作机制。探索与怀柔科学城建立大科学装置共享机制，强化重大基础研究领域的统筹布局，提升整体基础研究实力；推进与未来科学城产学研深度融合，探索科研院所、央企与民营科技型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创新生态链共建机制，形成原始创新与技术创新相互促进的新格局；加强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链产业链衔接，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加强与北京西北部区域创新协作。强化北清路前沿科创发展走廊与昌平南部联动，提升前沿科技创新能力，加强与昌平生命科学园对接，推动生命科学园的公共服务和实验室向海淀企业开放共享，探索推动大区域产城融合、职住平衡。加强与新首钢园区对接合作，在5G、人工智能、游戏电竞、数字媒体、冬奥科技、智慧文旅等重点领域开展合作。完善海淀与延庆区结对协作机制，创新结对资金利用方式，聚焦生态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提升结对合作成效。

三、构建跨区域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

加快共建协同创新链。立足服务国内大循环战略需求，探索海淀特色的跨区域协同创新发展模式，加快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

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完善“研发共同投入、产业化共同受益”的合作机制，推动形成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以创新链带动产业链和供应链构建。支持一批协同创新中心、共性技术合作研发服务平台、成果转化基地等创新载体在津冀地区落地，促进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和先行先试政策跨区域交叉覆盖。发挥海国投、海开集团、翠微集团等区属国企示范作用，积极参与京津冀科技园区开发建设和股权投资。加快融入京津冀5G、人工智能、城市大脑等新技术应用场景合作共建。鼓励和支持海淀优质双创孵化平台向津冀地区拓展布局，引导一批创新创业项目在津冀落地转化。

积极推动产业链合作。加强与津冀产业合作对接，探索建立总部-生产基地、园区共建等多元化产业对接合作模式，引导不具备优势的产业环节向津冀地区有序转移，提升京津冀整体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推动电子信息、节能环保、新能源等优势产业及科技金融、创业孵化等科技领域，通过品牌和模式输出，提升对津冀地区的辐射带动。加强与雄安新区等区域对接，探索产业园区共建新模式，实现由零散企业的“自发对接”到产业链的“平台对接”、再到创新创业生态环境的“协同发展”。

着力构建供应链体系。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大循环构建，加快与京津冀区域创新中心合作，聚焦前沿引领技术、颠覆性技术、卡脖子技术等硬科技，加强联合攻关，在京津冀更大范围推动创新成果孵化、转化和产业化落地，构建创新链供应链体系。基于

供应链安全考虑，引导龙头企业供应链基地回流，拓展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增强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的保障能力。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开展涉外原材料和关键零部件进口的可替代部件，实施补链行动，推动相关核心零部件项目就近在京津冀落地。

第三章 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突出科技自立自强，立足“四个面向”，以中关村科学城建设为“强劲引擎”，更加注重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更加注重全球化视野和开放创新，更加注重释放改革活力，深化拓展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与区域创新和跨越式高质量融合发展的有效路径，率先实现科技创新治理体系现代化，到2025年率先建成国际一流的中关村科学城，着力担当好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领头羊，强力支撑世界科技强国建设。

第一节 加快提升原始创新策源能力

以中关村科学城为主平台，把增强原始创新能力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超前布局一批国家级创新平台，突破一批“卡脖子”核心技术，加快培育和构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集中力量打造科技创新出发地、原始创新策源地和自主创新主阵地，牢牢掌握新一轮全球科技竞争的战略主动权。

一、加强基础前沿研究和核心技术攻关

支持基础前沿研究。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强“从0到1”基础研究布局，提升原始创新能力，突出前沿技术引领和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围绕人工智能、脑科学、区块链、量子信息、颠覆性材料、生命健康、纳米科学、空天科技和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承接一批具有前瞻性、

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迭代实施重大科技攻关专项，开展前沿领域基础研究，提升基础研究水平和源头创新能力。鼓励行业领域的领军型科技企业开展基础研究，围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医药健康等行业发展需求，突破操作系统、尖端芯片、量子计算、基础元器件等底层关键技术。支持各类创新主体开展前沿领域的跨界交叉研究，争取形成一批重大原创成果。

推动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围绕产业创新发展需求，聚焦人工智能、大数据、集成电路设计、超高清视频、创新药物、高端医疗设备、空天等领域，支持新型研发机构、重大创新平台以及科技型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重大技术瓶颈，打破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格局。建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揭榜挂帅”和重点项目遴选机制，整合军地科研机构、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和科技型企业等各方主体开展集中攻关。强化对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的支持促进，对于突破“卡脖子”技术的重大创新项目，给予精准支持，优先支持产业链核心环节技术的场景示范应用。充分发挥海淀创新基金系的作用，探索长期持续化投入机制，引导创新基金重点投向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

二、培育和集聚高水平研发创新平台

支持一批国家级创新平台落地。积极推动国家实验室、启元实验室、北京（海淀）大数据先进技术研究院和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发展，加快培育和构建战略性科技力量。聚焦人工智能、区块链、量子信息等关键领域，重点布局一批基

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建设未来智能系统平台等公共基础设施。支持具有学科优势、人才优势且有意向的高校院所和领军企业参与国家实验室建设。支持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在海淀重组，积极推动国家实验室制度改革创新，构建与国际接轨、符合科研规律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以及财政支持制度。

建设世界一流的新型研发机构。继续支持北京智源人工智能研究院、北京微芯区块链与边缘计算研究院、北京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和全球健康药物研发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发展，建设一批世界一流的新型研发机构。强化市场导向，进一步完善新型研发机构的治理模式和运行机制，引入职业经理人制度，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打造一批专业化科技创新平台。发挥科技型领军企业优势，围绕人工智能、区块链、医药健康等重点优势产业领域，联合产业链上下游创新主体，建设若干产业创新中心和创新平台。重点支持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平台、区块链算力平台项目、国际氢能中心等建设，打造紧密产业创新生态圈。

第二节 充分激发创新主体活力

充分发挥科教资源优势，构建更加紧密稳定高效的“创新合伙人”机制，充分释放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型企业等多元主体创新活力，挖掘多元主体协同创新潜力，共同支撑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一、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打造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医药健康产业，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引领作用大、研发水平高的世界一流领军企业。支持科技型领军企业建设多层次、多类型和高水平技术创新平台，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开展创新突破；引导和支持企业优化研发投入结构，加大对基础研究领域的投入力度；鼓励领军企业参与研究制定国际标准，提高行业影响力和国际话语权；鼓励领军企业在世界一流的创新型城市建立研发中心和创新平台，参与国际创新合作。

增强中小型科技企业的创新活力。深入实施海淀萌芽企业培育计划等政策举措，积极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挖掘并培育一批具有行业一流水平的隐形冠军企业。加大对初创企业的普惠性支持力度，在研发投入、创新平台建设、新产品示范应用、精准化创业辅导等方面给予大力扶持，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商业模式可持续、成长性好的初创型科技企业，促进初创企业扎根发展。

强化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实施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伙伴计划，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鼓励大企业开放资源、应用场景及创新需求，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开展协同创新，实现创新链与产业链的协同互促。支持行业领军企业积极开展行业前沿领域的创新布局，构建创新生态圈。发挥大企业的引领支撑作用，通过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共设研发基金、共建实验室和

研发众包等方式，共享创新资源、开展促进协同创新。完善创新政策，加强创新服务供给，探索小微企业协同创新模式。面向企业全生命周期精准匹配创新资源政策，打造大中小微企业共生共赢的创新型企业集群和创新生态。

二、充分释放首都高校院所活力

支持首都高校院所创新平台建设。支持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高校率先进入世界一流大学前列，鼓励在信息通信、计算机科学、软件工程、基础医学、临床医学、生物医学等重要学科跻身世界一流行列。鼓励科研院所加快建设面向世界科技前沿的卓越创新中心、大科学研究中心和特色研究机构。支持中国科学院等科研院所率先建设世界一流科研机构，成为抢占国际科技制高点的重要战略力量。支持科研院所统筹创新资源，围绕基础前沿交叉、信息网络、生命健康、材料等重大创新领域，布局若干前沿创新集群，加强科研创新平台建设。

推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落地转化。支持首都高校院所设立概念验证中心、技术转移中心、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专业众创空间和孵化器等，打造首都高校科技成果创新孵化的集中承载区。加快概念验证中心建设，支持中科海淀科技创新综合体等成果转化平台载体建设。加大高校院所科技创新项目在中关村科学城研发转化的政策供给力度。推进实践共享型产业中试基地建设，加快推动创新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

三、深入实施“创新合伙人”计划

持续深化“创新合伙人”机制。探索发挥地方党委政府组织作用和服务优势的新路径新模式，构建更加紧密稳定高效的“创新合伙人”机制。厘清政府和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创业者等在创新中的边界和关系，发挥合伙制独特优势，着力打造政府与创新主体在协同创新中的新型伙伴关系。搭建创新合伙人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创新合伙人资源池，研究制定支持创新合伙人的专项政策，深入推进各方资源对接合作，提升创新合伙效率。聚焦科学家、企业家、投资家、科技经纪人、科技战略专家、法律财务管理专家等重点群体，加快培养一批具有高度黏性、扎根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创业的“创新合伙人”。

以“创新合伙人”模式推动各类创新主体合作。探索以创新合伙人模式，搭建央地资源、军地资源协同创新平台，率先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的有效路径，增强地方服务“主力部队”的能力。发挥高校资源聚集优势，建立校地双方深度融合对接合作机制，打造“校友合作创新”生态体系。坚持“政府引导、资本纽带、多元投入、市场运作”，鼓励首都高校、科研院所与科技型企业共建联合创新实验室或创新平台，实施前沿技术联合攻关计划。探索成立重点产业细分领域央地创新联盟，支持央企带动中小企业协同创新。推动龙头创新企业开放资源，建设开放式创新平台或主题型创新生态空间，为“创新合伙人”提供资源支持，联合开展研发创新，共同推动产业化落地。

第三节 打造国际一流的人才高地

把人才“战略资源”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充分发挥党委政府的组织和服务优势，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构筑与海淀科技创新和中关村科学城建设相匹配的人才发展治理体系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发展环境，打造一支国际一流的人才队伍，为推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最为坚实的人才智力支持。

一、造就国际一流的人才梯队

构建梯度合理的人才体系。开展“海淀英才计划”，实施原始创新人才培育工程、产业领军人才培优工程、杰出青年人才培养工程、知识更新工程，引进一批国际一流战略科技人才，汇聚一批顶尖战略科学家、优秀青年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培育一批卓越的企业家、投资家、国际高端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化科技服务人才，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打造一支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素质一流、富有创新的高层次人才队伍。

拓展高端人才延揽渠道。围绕大信息和大健康领域，建立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目录，靶向推动“人才+项目”精准引才，着力集聚一批全球顶尖人才。探索建立“联动荐才”机制，充分利用人大、政协、统战、群团、协会、留创园区等多途径联络凝聚优势，建立荐才对接平台，形成全区各界争相引才、争相荐才、争相育才的“招才引智”新格局。发挥新型研发机构、各类孵化平台、第三方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作用，不断集聚海内外人才来

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创业。探索建立“产才对接预核平台”，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引进早期评价体系，提升人才引进精准度。进一步发挥中关村人才特区百校联盟平台作用，延伸聚才工作“触角”，保障重点行业、领军企业用人需求。做好“两站”建设，支持科技型民营企业和民非机构设立园区类分站，柔性引进央属专家学者和海外青年智力资源。稳步推进中国北京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海淀园）建设，探索培育适应新经济发展的人力资源服务提供主体，为区域发展招才引智。

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按照分类培养、整体提升的原则，加强创新创业、科技服务、国际商务等重点领域的青年人才培养，全面提升青年人才专业素养与国际化视野。创新青年人才培养模式，依托重大科技项目、新型研发平台等载体，开展产学研人才联合培养，发现和培养一批创新思维活跃、敢闯“无人区”的青年人才。充分利用驻区高校优势资源，继续实施“薪火共燃”计划，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青年人才培养。依托 HIC00L 全球创业者峰会、“东升杯”国际创业大赛、“创青春-中关村 U30”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等市、区优秀赛事，探索建立“高潜人才”早期发现、培养和跟踪服务机制。

二、全面激发人才发展活力

推动央地人才一体化发展。深化央地人才协同发展，进一步整合利用好驻区高校、科研院所、央企等央属人才智力资源，促进央属人才全面深度参与海淀建设。依托“央地人才交流合作俱

乐部”，进一步拓展央地人才专家库和企业项目资源库，分行业、分领域开展项目对接活动，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统筹使用军地教育资源，加大军民两用人才培养力度，通过加强技术协同攻关、项目合作等方式，促进军地高层次人才共享共用。

建设高质量人才发展平台。进一步深化“产才融合”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主旋律，不断完善创新创业孵化服务体系，为人才发展提供广阔事业舞台。推动中关村科学城国际人才港、中关村国际青年创业平台项目建设，形成国际创新人才集聚与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支持各类高端国际人才服务机构在中关村科学城建立面向全球的双创人才服务平台，推动各类优秀人才在中关村科学城开展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

促进人才国际交流合作。深化首都院士之家海淀服务中心建设，以需求为导向，分层次、多维度做好院士及青年科学家联系服务工作。延伸拓展海外人才连接网络，整合海内外校友会、海外学联、海外联谊会等现有国际交流平台，建立与海内外知名科学家、企业家、投资家、各领域优秀人才的紧密联系，打造首都人才交流合作的全新阵地。积极参与在新加坡等全球重要节点城市部署连接枢纽，连接海外高层次人才，为国际人才扎根海淀提供离岸基地服务，带动对产业发展具有示范引领效应的项目落地。

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持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按照本市各系列职称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完成职称制度改革各项任务，持续推进职称分类评价标准和代表作制度。建立健全以品德、能力、

业绩为导向的专业技术人员评价体系，推进条件成熟的用人主体自主评价。建立包容审慎的高层次人才管理机制，注重人才的标志性成果、实际贡献和科学价值，保障高层次人才潜心创新创业、充分施展才华。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开展人才使用、管理和激励等创新政策试点，打通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人才流动通道。

三、营造具有竞争力的人才发展环境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持续推动中关村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积极争取中央和市级有关部门支持，聚焦引才、用才机制改革突破，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区域人才制度体系。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为入选海英人才提供涵盖“个人贡献奖励+创业扶持+创新培育+生活保障”的全方位支持政策。探索顶尖人才和领军人才薪酬待遇“一人一策”。推动在境外开通外籍人才绿卡申请通道，探索开展持永久居民身份证外籍人才创办科技型企业享受国民待遇试点，探索建立外籍高层次人才技术入股市场协议机制等。整合国际人才政务服务事项，建设“一站式”外籍人才服务平台，实现工作许可、居留许可、永久居留等集中办理。在中关村壹号园区试点建立全市首家“人才工作事权下沉试点园”，推动市、区相关人才服务事权下沉。在区内增设定点医院，对境外人才发生的医疗费用，开展区内医院与国际保险实时结算试点。支持在区内实施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

加快国际人才社区建设。高标准推进中关村科学城国际人才社区建设，持续推进“H+”计划，聚焦“中知学”核心区域，联动翠湖、永丰、西三旗、五棵松等周边特色节点和属地街镇，统筹推进国际人才公寓、国际学校、国际医院、商业服务等配套，打造一批有海外氛围、有多元文化、有创新事业、有宜居生活、有服务保障的特色区域，确保国际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推动“三厅一道”示范点位建设，率先在中关村西区、学院路、上地打造三个各具特色的“人才会客厅（示范厅）”，在五道口及成府路沿线打造“国际人才大道”示范街区，建设融办公、居住、文化、艺术、休闲于一体的国际人才社区示范街区。

构建高品质人才服务体系。针对战略人才、领军人才、高潜人才、骨干人才量身定制差异化服务方案，精准解决不同人才群体后顾之忧。聚焦人才关心的引进落户、子女教育、住房、医疗等核心需求，探索打造特色人才服务阵地，试点培育人才服务专员，推动人才服务进园区、进楼宇、进企业，进一步拓宽人才联系服务渠道，建立人才需求的有效发现和反馈机制，切实提升人才服务保障水平。

第四节 加快建设科创金融试验区

进一步巩固金融业支柱地位，强化金融服务科技创新和实体经济发展的作用，着力推动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鼓励符合科技企业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模式创新，努力发展与区域经济体量相匹配的现代金融产业，完善与科技创新相匹配的投融资服务体系，

壮大与中关村科学城建设相需求相适应的创新资本中心，为优化区域创新雨林生态作出更大贡献。

一、完善全创新链金融服务体系

打造全球创业投资中心。吸引国际知名的耐心资本、优质投资基金和财富管理机构落户中关村科学城。做实做强“海淀创新基金系”，加强与国际知名天使和创投机构合作，聚焦科技型企业开展早期投资，培育更多早投、长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耐心资本。聚焦前沿科技创新领域，前瞻布局一批由知名投资机构、行业领军企业、知名科学家、产业技术联盟等发起组建的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和并购基金。探索“政府+园区+企业”的联合创投基金模式，鼓励园区开发平台和头部企业参股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促进前沿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搭建面向创投企业的对接服务平台，为创投机构在京发展提供优质服务和良好环境。

全面深化科技信贷和科技保险创新。引导金融机构提供供应链金融、信用贷、双创债等创新产品和服务。深化科技信贷创新，探索建立以创新能力为核心指标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评价体系。优化知识产权质押风险分担模式，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运营+投贷联动”的全方位金融创新服务。

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服务体系。全力打造上市企业培育中心，依托深交所中关村基地和上交所北方基地，共建新经济企业挖掘、服务、推广机制，支持科技创新企业通过“科创板”“创业板”

和“新三板”做大做强，提升“海淀板块”含金量。加强培训、融资对接等服务，加快企业上市挂牌进程，积极推动硬核科技企业登陆科创板，力争上市企业总数突破 300 家；延长企业上市服务链条，培育一批核心技术领先、产业链条完备的科技领军企业。

二、完善金融改革创新政策体系

积极发挥先行先试作用，进一步优化与金融发展需要相契合的支持服务政策体系，大力集聚内外资银行、保险、证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等金融总部机构。探索建设特色金融功能区，引导金融要素向科学城北区聚集。以中关村科创新金融试验区和“两区”建设为契机，争取创业投资税收反向挂钩、组建科技创新政策性银行、外汇改革等一批先行先试政策落地。进一步加快建设与中关村科学城发展相促进的普惠金融创新中心，鼓励科技分（支）银行和中小企业专营机构开展金融创新，深化续贷中心和确权中心建设，打造首贷续贷办理、供应链金融确权、投融资对接多位一体的金融服务综合体。设立中小微企业应急转贷基金，为辖区中小微企业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设立投贷联动基金，完善“股+债”的纾困体系，深化“财金协同”平台建设，做大做强海科金区属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多渠道破解中小微科技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发展绿色金融，创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实验区。

三、全力打造金融科技创新高地

大力发展金融科技产业。推动产业空间稳步扩容和重点项目

加速落地，聚焦北下关地区和中关村大街沿线区域，推动金融科技主题楼宇建设，重点围绕智能金融、监管科技、风险管理、金融安全等领域发展金融科技产业，吸引培育一批技术研发和场景应用能力较强的金融科技企业，推进数字货币试验区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龙头科技企业持牌开展金融业务。支持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微芯边缘计算研究院等研发平台开展共性技术、底层技术研发，鼓励市场主体参与制定行业通用标准，在普惠金融和金融安全等方面为国家金融创新发展探索更多经验。

优化金融科技发展制度环境。积极推进国家级金科新区建设，深化金融科技监管创新试点，吸引监管机构、地方政府、技术企业、高校与研究机构、行业组织等参与，探索金融科技的安全边界与创新路径。鼓励全球知名金融科技企业和服务平台设立各类分支机构和创新平台，鼓励国内金融科技企业开展国际化业务探索，支持相关机构参与、引领国际金融科技标准化工作，推动金融科技标准建设国际化，在全球金融科技竞争中提升话语权。用好“金融科技”会客厅，定期召开“10+10”金融科技系列对接活动，通过“发榜”“揭榜”“打榜”等方式促进金融、科技融合互动。办好“一会一赛三论坛”金融科技主题活动，不断提升金科新区的国际影响力。

第五节 全面升级创新雨林生态

聚焦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需求，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实施高端要素再聚集行动，引进高端人才、技术、资本、服务机构

等创新要素，增强要素的丰富性和多样性，着力提升科技成果孵化、知识产权服务、科技创新中介服务等专业化服务能力，形成更加完善的政产学研用全要素创新雨林生态体系。

一、提高科技成果孵化转化能力

强化技术转移服务能力。汇聚一批知名的技术转移服务机构，鼓励技术转移机构提供专业、全面的支持服务，推动技术转移专业化、国际化发展。支持高校院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新建一批专业化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支持国内外具备较强专业服务能力的知名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入驻中关村科学城，开展面向企业需求导向的科技成果挖掘、筛选、评价、推介、概念验证和落地转化全链条的技术转移转化服务。

引导创业孵化高质量发展。持续汇聚一批世界知名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一批具备原创技术团队孵化、前沿技术企业加速、硬科技产业培育功能的专业化众创空间和新型孵化机构。依托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等载体开展前孵化服务，对重大科研成果进行超前投资和前移孵化。探索“反向孵化”新模式，围绕5G、智慧医疗、智慧交通等方向，加快建设一批产业应用场景，构建以应用促进技术转化、以应用验证技术成果的新体系。支持龙头企业、服务机构在海外设立离岸孵化器，对有意向在中关村科学城创业的团队进行海外预孵化，提供技术咨询、投融资、场景对接等服务。

二、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效能

制定海淀区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重点城市，支持北京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深入推进中关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建设，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和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加快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引进一批国内外优质知识产权、技术转移等高端创新服务机构入驻，鼓励服务机构探索知识产权运营新模式、新业态，提升知识产权综合服务能力。支持重点领域的行业组织、龙头企业和专业机构联合构建行业性知识产权资源库，提供高质量、专业化的知识产权服务。建立健全高价值专利精准发现、深度挖掘、快速培育机制，支持企业、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合作建立高价值专利培育运营中心，产出一批技术创新度高、保护范围稳定、市场前景好、竞争力强的高价值专利池。推进北京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价值发现、评估评价、风险处置机制，构建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技术交易平台体系。继续推进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站点建设，鼓励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为中关村科学城科技型企业走出去发展提供海外预警、专利导航、战略咨询等高附加值知识产权服务。

三、增强高品质专业化服务供给

支持建设市场化的“互联网+科技研发”服务平台，集聚高校、科研院所、第三方检测机构及科技服务企业等单位的科技资源，为研发团队及研发企业提供仪器共享、实验外包、检验检测

及科技众包等服务。加快培育一批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信息技术的平台型研发服务中介企业，提供市场供需的精准对接服务。围绕人工智能、5G等新兴产业发展需求，支持专业化服务机构建设行业数据集、标准测试数据集等创新资源库，为企业技术研发提供基础支撑。积极鼓励高水平的法律、会计、资产评估、科技咨询、人力资源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在中关村科学城集聚，为科技型企业提供高品质专业化服务。

第六节 建设科技创新治理试验区

发挥“三区”叠加优势，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与政策创新突破，推进科技创新治理改革试验区建设，打造新时代科技治理体系和创新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海淀样板”。

一、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

加快科技管理职能转变。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把更多精力从分钱、分物、定项目转到定政策、创造环境和搞好服务上来。深化中关村科学城管理机制、重点产业促进机制、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科技人才引进培养机制改革，以“块”的突破形成新时代科技体制改革的“海淀样本”。谋划重大科技发展战略，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研究探索科技创新领域的先行先试改革探索。优化区域科技规划体系和运行机制，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实施研发投入倍增计划，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的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建立支持基础研究领域的持续稳定投入机制，探索财税金融激励支持政策。有效落

实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等方面的税收优惠。

完善科技创新激励机制。建立科技创新容错机制，培育形成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和防范风险的创新制度环境。探索基础研究稳定支持机制。支持驻区科研院所的改革探索，扩大科研自主权，积极探索建立以信任为前提的顶尖科学家负责制和科研项目经理人制度，推行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试点，赋予其充分的人财物自主权和技术路线决定权，提高研发效率和成果质量。开展科技人员绩效考核评价改革试点，把科研人员创造性活动从不合理的经费管理、人才评价等体制中解放出来，营造有利于激发科技人才创新的生态系统。实施创新雨林软环境建设行动，支持区域内央企、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营造良好科研和工作环境，持续优化创业投资法治环境、政策环境、市场环境和服务体系。

二、创新科技资源配置模式

探索新型科研组织模式。探索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试点，做好地方支前工作，完善与央院、央企的“创新合伙人”机制，“一院一策”“一企一策”，提供精准服务。支持央院央企在中关村科学城建设基础研究成果加速转化产业化公共平台，促进基础研究和产业创新相互融合。深化科研管理体制改革，探索完善科技创新评价体系和科研诚信体系，创新适应颠覆性创新的研发组织模式。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探索建立符合大科学时代的科学项目组织模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建立目标导向、绩效管理、协同攻关、开放共享的新型运行机制。

完善市场化科技资源配置方式。创新科技资源配置模式，推动创新资源跟着人才走，创新政策跟着项目走，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精准对接。建立健全技术要素市场，聚焦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完善科技资源配置方式、促进技术转移转化、推动技术要素资本化等关键事项，加快打造功能完备、配置高效的技术要素市场。以促进创新资源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为导向，建立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机制。

三、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加快落实《北京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营造有利于科技成果转化的良好环境。加快完善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价值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积极开展高校院所成果权属混合所有制改革、央企科技人员科技成果入股改革等改革试点，探索形成市场化赋权、成果评价、收益分配等制度。探索建立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转化支持机制，实施高价值专利挖掘和转化应用行动。鼓励驻区高校院所与区科技创新基金、投资机构开展合作，共同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投资重大科技成果、高价值专利转化项目。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做强清华工研院等转移转化平台，推进专业化技术转移中心建设，加快推动创新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持续挖掘、培育并推动转移转化项目落地。建设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平台，遴选出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形成更多模式和案例。探索实践“科技

创新、标准研制和产业化相同步”的机制，建设海淀区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标准服务平台，支持企业推动优势、特色技术标准成为国际标准。

以应用场景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进应用场景创新和全域覆盖，统筹科技应用场景和城市建设，鼓励科技创新成果在海淀率先转化应用，引导鼓励各类新技术、新产品在海淀“首发首秀”，打造全球前沿科技试验、应用的首选地。构建以应用促进技术转化、以应用验证技术成果的新体系，形成以城市发展需求驱动成果转化、产业发展的新模式。

四、探索开放创新体制机制

探索与国际一流科技创新中心的协同互动机制。探索全球联动创新模式，支持中关村科学城与国外科技园区开展双向合作，搭建国际化协同创新平台，开展前沿技术研究、标准创制、应用推广及创新服务。探索采取市场化方式导入国际人才和先进技术，加快链接全球创新要素。重点加强与欧洲、日韩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链接，积极吸引一批掌握行业核心技术、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公司研发中心落户海淀。支持诺贝尔奖科学家来中关村组建实验室。完善全球化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开展面向全球的技术交易综合线上服务，引入一批创投基金、并购基金、耐心资本，建设海外创投基金集聚区。进一步完善涉外企业服务机制，为企业提供研发合作、技术标准、知识产权、跨国并购等全方位服务。深化拓展区域协同创新模式，深度融入京津冀跨区域创新链、产业链和供应链构建，加强与上海、粤港澳大湾区等国

际科技创新中心开展创新合作，依托国家级科技园区和自贸试验区各功能片区，搭建开放创新合作平台，支持各类创新主体开展跨区域协同创新，服务全国新发展格局。

支持创新主体探索多元化国际创新合作。支持中关村科学城各类创新主体主动发起和参与全球重大科学计划，探索建立国际大科学计划组织运行、实施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等新模式、新机制。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科技型企业在国际创新人才密集区设立离岸创新创业中心和孵化基地，支持龙头企业与国际知名机构组建海外科技创新中心。支持企业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核心技术和重大发明，面向海内外实施兼并重组，成为国际“链主”企业。鼓励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相关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海外孵化器、创新创业中心和科技园区，打造“一带一路”上的中关村。

探索全球创新资源配置新模式。鼓励和支持中外企业设立研发总部、研发中心和结算中心。落实技术转让所得税优惠政策，开展创新要素跨境便利流动试点，在北京自贸区科技创新片区内试点建设离岸创新创业中心，支持外籍高科技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开展公司型创投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试点，支持在现行私募基金法律法规框架下设立私募股权转让平台，探索赋予区内科创企业更多跨境金融选择权，打造全球创业投资中心。

第四章 着力构建创新引领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立足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以及北京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的要求，坚持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按照“一产融合、二产做强、三产更优”的思路，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加快形成以科技服务业为基础、大信息为支柱、大健康为突破、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着力发展壮大数字经济、医药健康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做大做强实体经济根基，全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精尖产业集群，推动经济发展能级更高、结构更优、创新更强、动能更足、效益更好，实现量的合理增长与质的稳步提升，率先融入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加速发展数字经济

抢抓北京建设数字经济试验区契机，充分把握 5G 对产业变革的巨大推动作用，加快“五新”政策落地，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建成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的标杆城区。

一、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竞争力

强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全产业链布局，重点发展人工智能、量子通信、大数据和区块链、超高清视频产业、集成电路、网络安全等前沿信息产业，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培育一批具有核心技术主导权的龙头企业，抢抓新一代信息技术主导权。超前布局

“可用不可见”、量子芯片、大数据底层框架、分布式存储、云原生等前沿技术，支持概念验证和前沿颠覆性项目。支持建设人工智能开源开放创新平台，构建人工智能开放创新生态。稳步推进 5G 通信网络建设，超前布局 6G 等前沿技术，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智能驾驶、大健康、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城市大脑等领域应用。加快大数据和区块链产品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发展。支持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加强超高清视频产业软、硬件集成创新，开展 8K 技术标准研究，试点 8K 超高清商业应用及区域性示范直播、点播实验。培育壮大集成电路研发设计产业，面向人工智能、智能终端、超高清视频等市场需求，强化高端芯片开发能力，鼓励企业开发 EDA 软件和关键 IP 核，推动全新高速高性能 CPU 芯片实现突破。推动中关村壹号、超高清视频产业园、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海淀）等特色园区和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科技成果的商业化应用，推进新产品、新服务的试点示范，增强信息安全技术保障能力，健全行业监管机制，确保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应用可管可控。提高对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所需的土地、水、电等要素保障力度，推动重点投资项目顺利实施。

专栏：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领域

人工智能。加快深度学习、强化学习的原型算法研究，突破人工智能芯片、深度学习框架、算法等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核心算法研发能力和应用水平。推进智源未来智能系统平台等项目建设。在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安防、智慧教育、智能医疗等领域，实施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工程，集中推出“AI+医疗”“AI+政务”等一

批应用场景，加快人工智能商业化进程，打造人工智能产业“新蓝海”。

下一代通信网络。发展量子通信、下一代移动通信等新一代通信技术，突破射频器件、处理器芯片、高端模数/数模转换器等高端器件、中高频核心器件等关键技术和设备产品。推进北斗、窄带物联网（NB-IoT）、智能传感器等在智慧城市、共享经济、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领域应用。

大数据和区块链。开展大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分析应用、可视化和安全等关键技术攻关。研究制定数据格式标准、规范大数据流通标准，创新数据共享机制。构建区块链产业生态，加快区块链和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推动集成创新和融合应用。

超高清视频产业。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超高清视频产业链前端产品自主可控、终端产品技术领先，支持协同创新平台体系建设，联合国内外超高清视频产业链核心企业共同开展8K超高清视频技术创新与标准研制，积极培育超高清视频“云上共享”等新业态、新模式。

集成电路。开展新型显示、汽车电子、移动终端、工业控制等重点应用领域专用芯片，以及存储器、处理器、传感器、数字信号处理等高端通用芯片研发设计。加强芯片设计系统软件（EDA）研发应用，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新一代集成电路设计产业体系。支持重点龙头企业开展全新高速高性能CPU芯片攻关突破，实现国产替代，保障信息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加快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北京CPU创新中心等项目建设，集聚更多优质芯片设计企业。

网络安全。加强数据安全保护和网络安全防护体系研究，支持研发安全整体解决方案和专用产品。在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安全、移动互联网安全等应用领域，推动主动防护技术开发，加快信息安全从被动防御到主动智能转变。加快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海淀）建设，加快推进一批网络安全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培育和引进一批拥有网络安全核心技术和服务能力的优质企业，打造网络安全创新集群。

二、加快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

加速区块链创新企业聚集，大力推进区块链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积极支持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鼓励支持互联网教育、在线医疗、远程办公、云上会展等新业态发展，推动智慧交通、智

慧社区、智慧养老、智慧物流等应用场景项目建设。坚持包容审慎监管鼓励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发展，促进移动支付、新零售、数字创意等新业态发展，加快构建物联网商用网络，打造一批国际化数字经济优势企业。鼓励动漫游戏软件开发与原创生产，加快动漫游戏、虚拟仿真及衍生品服务拓展应用，培育发展数字出版。

三、超前布局数字经济新基建

充分发挥海淀数字经济基础优势，超前规划布局人工智能、物联网、智慧电网等数字经济领域“新基建”项目，推动新基建与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产品、新业态融合发展，打造全球领先的数字技术标杆和区块链应用高地。加大对数字经济重点领域共性开发平台、开源社区和基础软硬件设施的支持力度。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应用，系统性布局宽带、移动互联网、新型数据中心等设施。加快推动 5G+超高清制播分发平台、中关村自动驾驶创新示范区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一批网络基础稳固、数据智能融合、产业生态完善、安全可信的数字经济新兴基础设施。

四、加强新场景应用项目建设

聚焦人工智能、5G、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生命科学等领域，以新技术应用为核心，加强科技应用场景建设，推动超高清视频应用、中关村自动驾驶创新示范区等典型新场景应用项目实施，推进车联网、自动驾驶载人载物运营落地，为新经济、新

业态创造新的市场空间。着力打造智慧社区、AI+医疗、智能配送、AI 科技公园、智慧旅游等城市治理和民生领域的新技术应用场景项目，推动智慧社区试点智能技术应用场景、温泉镇智慧交通综合应用场景等项目建设。加强京津冀应用场景合作共建，支持驻区企业积极参与“科技冬奥”、津冀新技术应用场景建设。

五、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

支持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加快“研发+生产+供应链”数字化转型，推动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融合型业态发展，让更多领域成为数字新技术“试验场”、新模式“练兵场”和新业态“培育场”。围绕工业机器人、3D 打印、智能仪器与试验设备等智能制造产业领域，适度发展智能控制、智能检测、智能诊断等核心模块的研发、孵化和高端制造环节。支持运用数字技术开展服务模式和业态创新，加快无人零售、数字标牌、虚拟现实展示等数字化应用。搭建一批细分产业领域互联网平台和垂直电商平台，鼓励专业机构服务企业上云，优化中小企业数字赋能生态。支持企业建设智能协同办公平台，培育发展数字经济条件下的新型实体经济形态。推进数字技术与城市服务融合，率先在城市治理、社区服务、民生改善等领域开展数字化应用示范。

第二节 加快培育医药健康产业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需求，瞄准大健康产业发展前沿领域，加强创新突破，加快培育新技术、新业态、新产品和新服务，打造医药健康创新策源地和产业新高地。

一、打造生物医药研发竞争优势

以生物技术、基因工程、创新药等领域为重点，聚焦研发创新环节，建设一批创新药物成果转化平台和产业创新中心。围绕心脑血管疾病、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重大疾病预防和治疗需求，研发具有新结构、新作用机理的治疗药物，提高新药研制能力。加快贝伦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推动一批重点项目落地，孵化一批创新型生物科技企业、独角兽企业。

二、加快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

推动手术机器人、肿瘤治疗设备、高端成像设备、医用内窥镜、儿童专用医疗器械等高端精密医疗器械与核心部件研发及推广应用。推进高端医疗器械产业与材料科学、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等学科交叉融合和联合攻关，加快医学工程交叉前沿领域研究。支持新型血管支架、人工关节、骨科材料等高端植入类产品和新材料发展。提升大型医疗设备、应急救援医疗设备、可穿戴设备、生物 3D 打印技术、中医诊疗设备等医疗健康设备的数字化、智能化制造水平。

三、积极培育健康服务新业态

支持基于大数据的药物研发平台、基于人工智能的临床诊疗决策支持系统建设，加快培育基因检测及编辑技术、智能化可穿戴医疗、健康医疗大数据等新业态。利用基因测序、影像、大数据等技术，开展肿瘤等重大疾病的精准治疗。建设高端医疗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引进和培育健康管理、精准医疗服务、临床检验、

医疗影像、病理诊断等专业服务机构，打造以个体化治疗技术为核心的高端医疗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健康养生、康复照护、医疗保健、健身休闲等多样化健康服务，加快发展互联网医疗、在线会诊、云健康管理等健康服务新模式。

第三节 积极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以服务国家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建设为目标，着力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竞争优势，前瞻性布局一批未来产业，锻造一批头部创新企业群，厚植海淀经济发展新动能。

一、做强做优战略性新兴产业

重点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能源环保和空天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与孵化环节，聚集一批世界一流的企业总部、研发中心和创业孵化平台。加快先进碳材料、高性能纳米材料、3D打印材料、航空航天材料、光电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前沿材料领域发展，支持北京石墨烯产业创新中心等平台建设。支持智能无人系统、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航天装备、北斗导航与位置服务装备等智能装备产业发展与技术攻关，加快智能制造系统创新国家研究院、中关村机器人产业创新中心、国家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创新中心北京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布局发展氢能产业，打造商务车等氢能应用场景。落实全市“南箭北星”空间布局，围绕卫星研制、地面站与终端设备、卫星测控、卫星运营、“通导遥”应用全产业链发展，推动空天产业集聚区“星谷”建设，支持卫星互联网等重点产业方向发展。推动不同领域

各类企业主体紧密合作、协同创新，加快构建以系统集成商为核心、各领域头部企业联合推进、一批专注细分领域的“专精特新”企业深度参与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生态体系。

专栏：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

新材料。以先进碳材料、高性能纳米材料、3D 打印材料、航空航天材料、光电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领域为重点，着力开展新材料领域颠覆性技术创新，形成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技术专利和研发成果。支持石墨烯研究院、北京石墨烯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推动以石墨烯为代表的前沿新材料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应用。加快永丰新材料产业基地升级。

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围绕高端仪器仪表、数控装备等，推进智能制造和高端装备产业发展。加强机器人、智能制造装备、智能无人系统、轨道交通装备、等技术攻关。支持先进传感器、控制器等核心元器件研发。

能源环保。加快发展氢能源产业，推进国际氢能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形成基础研究、技术研发与产业落地融合的氢能技术和产业创新体系。加强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应用创新，推动能源互联网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推进水环境治理技术研究及关键设备研发，促进水资源循环再利用。

空天产业。支持发展新一代空天系统和临近空间技术，发展高精度的北斗导航与位置服务，促进北斗、遥感应用产业升级。推进空天产业集聚区“星谷”建设，打造卫星互联网源头创新区、北斗及空间信息服务产业升级区和场景应用示范区，形成强有力的产业服务能力。促进军地院校、企业和科研院所合作，重点突破航空发动机、高端元器件、基础软件等领域核心技术。

二、前瞻性布局抢占未来产业制高点

准确把握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势，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前瞻性谋划未来产业发展。实施技术主导力提升工程，

瞄准“四个占先、四个突破”，聚焦量子科技、人工智能、生物技术、变革性材料开发等领域，超前布局未来产业优先领域，加强核心关键技术、颠覆性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促进人工智能、“北斗+”、无人机、自动驾驶、精密仪器等新产业加速发展，打造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策源地，形成新的产业梯队和增长点。

三、推进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基于高精尖产业链和供应链安全的考虑，积极争取市级相关支持，鼓励和引导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医药健康等产业领域部分重大科技成果的高端环节转化和产业化项目，就近在中关村科学城北区的永丰产业基地、翠湖科技园等特色园区落地。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建设技术创新和转化协同平台。持续做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推进实践共享型产业中试基地建设。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跨区域产业链布局，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在更大空间范围落地。

第四节 优化提升现代服务业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以服务科技创新、高精尖产业发展和民生消费需求为导向，着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环节延伸，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升级，充分挖掘和释放消费经济新动能，引领“海淀服务”再上新台阶。

一、推动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着力提升生产性服务业质量。持续巩固和提升信息服务、科技服务、金融服务等优势主导产业领域的竞争力，聚焦价值链高

端环节，培育壮大一批生产性服务业龙头企业和品牌机构，构建国际一流的生产性服务业体系。开展“全球服务商”招引计划，升级发展高品质楼宇经济，做优做强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交易、科技咨询、知识产权等服务业态，大力引进国际知名的财务、法务、战略咨询、猎头等领域第三方服务业龙头企业，推动第三方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围绕知识产权运营和标准创制，发展知识产权经济和标准经济。加快关键技术标准研制，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科技金融、商务服务等重点服务业领域标准体系建设，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和机构积极参与国家和国际标准创制。持续推进现代服务业组织方式创新，积极构建服务资源平台化整合共享、服务专业化全链条供给、创新成果市场化孵育转化的产业组织新模式。

加快升级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加速公主坟、中关村等重点商圈和传统商场、购物中心升级改造，推进科学城北区中粮大悦城等商业设施、西三旗新都环岛商业项目和华熙 LIVE 五棵松北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打造一批商业综合体和特色商业街区，提升商圈品质。提高社区商业 e 中心等综合性便民商业服务网点覆盖面，提升服务品质，丰富服务手段，做好基本便民商业网点精准补建。广泛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改进物流服务流程，推动冷链物流、电商物流、居民消费“最后一公里”物流等配送网络建设，鼓励企业投资建设末端配送中心、智能快件柜。深入推进“阳光餐饮”工程，提升餐饮质量安全水平，打造一批集特色风

味、优质服务、饮食文化为一体的阳光餐饮服务品牌。引导家政服务规范化职业化发展，以家庭为服务对象，以社区为重要依托，创新家政服务发展模式，实现人力资源、信息资源、公共服务资源优化配置。

培育壮大融合型服务业态。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支持企业拓展服务型制造业务，探索面向全国的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支持制造业柔性化、智能化发展，鼓励企业积极申请国家工信部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物联网集成创新与融合应用项目等。支持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创客经济等新经济与传统产业相互渗透支撑，积极培育智慧医疗、新零售、互联网教育、无人配送等新业态，支持无人车、机器人等配送终端应用场景建设。加快“互联网+文化”产业发展，鼓励传统媒体企业向新媒体、融媒体转型升级，支持知识分享、在线娱乐、数字媒体等业态发展。推动“5G+医疗”“AI+健康”下的智能诊疗、机器人手术、无线监护、移动护理等应用。推进旅游与科技、文化、农业等融合发展，加快培育智慧旅游、休闲旅游等新增长点，丰富多元化旅游产品和服务。

二、激活消费经济新动能

支持“新消费”业态发展。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支持消费新业态发展，促进消费扩容提质，推动消费向体验化、品质化和数字化方向升级，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重要节点。积极布局国际品牌首店、免税店等新兴消费设施，对在海淀开设

全球首店、亚洲首店、旗舰店的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予以资金和空间支持，繁荣发展首店首发经济。引导消费领域知名企业在海淀布局新零售、跨境零售等新消费项目，拓展“零售到家服务”。推动互联网和各类消费业态融合，丰富线上购物体验，鼓励发展预约消费、反向定制、直播带货、无接触配送及面向小社群的垂直传播、圈层消费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快落地一批信息消费体验中心，建设信息消费示范区。支持互联网企业丰富拓展未来新零售体验场景，构建虚拟现实网上商城、社交电商、优品电商等电商消费新场景，推动消费向体验化、品质化和数字化方向提档升级。积极申请“海关保税综合监管区”，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体验店、线下提货店，推动企业跨境电商业务板块落地。

点亮“夜经济”释放新活力。加快构建包含市级、区级及重点区域的“1+3+5+N”重点商圈夜间经济网络布局，发展具有海淀特色的文化、信息、旅游、体育、娱乐等高品质夜间消费。继续提升华熙 LIVE、中关村西区等夜经济复合生态，策划 IC PARK、中关村壹号和稻香湖景酒店等新兴商圈夜经济亮点，在科学城北区打造涵盖夜间文化活动、夜间餐饮体验、夜间体育消费、夜间电竞赛事、夜间亲子服务等夜经济集群。支持 24 小时便利店、“深夜食堂”、沉浸式体验馆、小型影剧院、24 小时阅读空间等建设，营造暖意十足的夜间消费氛围。持续举办“北京消费季·悦动海淀”、海淀公园光影艺术季等主题消费活动，促进线上线下

全场景布局、全业态联动、全渠道共振，培育发展定制消费、体验消费等夜经济新业态。

持续改善消费经济发展环境。坚持科技创新带动消费升级，深入开展科技消费、文化消费、教育消费、健康消费、体育消费、夜间消费等重点领域消费供给侧改革，挖掘“新消费”潜力，打造消费新体验，激发居民消费活力。发挥海淀促消费专项资金作用，强化文化、体育、健康、养老等领域消费能力提升，设立海淀消费基金，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消费领域投资。放宽服务消费市场准入机制，以“两区”建设为契机，完善 B2B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探索健全跨境支付、境外消费、自然人移动等模式下服务贸易市场准入制度。加强消费领域大数据应用，支持信息平台数据开放共享，提升精准服务能力。完善消费市场监管体系，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探索建立内部举报人制度，健全服务消费质量纠纷解决机制，打造“放心买”的消费环境。

第五节 培育壮大高精尖产业主体

实施大企业大项目带动，着力壮大创新型领军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群，打通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创新链、产业链和服务链。

一、打造世界一流的头部企业和总部企业

持续实施领军企业培育计划，围绕数字经济、医药健康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培育成长起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头部企业和创新型总部企业。大力发展高能级创新型总部经济，引进一批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及独立运营的外资研发中心、

投资性公司，支持国内行业领军企业在海淀设立亚太总部、区域总部和研发中心等职能机构。制定科技型总部企业开展实体化经营的相关办法，通过奖励、精准化服务等方式鼓励企业在海淀增设投资公司、财务公司、结算中心等职能机构，拓展实体性经营业务。探索准总部企业发现机制，对中关村领航企业、独角兽企业等开展常态化跟踪，储备一批准总部企业，在研发投入、投融资、人才引进等方面，为准总部企业提供精准政策扶持。

二、支持独角兽和隐形冠军企业做大做强

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医药健康、文化科技融合等新兴产业领域，遴选一批增速快、前景好、科技含量高的创新型企业，培育一批独角兽企业。为优质独角兽企业定制“一对一”扶持措施，提供上市融资、高端链接、品牌创造支持，健全准独角兽企业挖掘发现机制。持续实施隐形冠军培育计划，支持遴选出的成长期科技企业围绕产业细分领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领产业前沿方向，培育一批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占有细分领域较大市场份额的“隐形冠军”。鼓励和支持高精尖产业领域独角兽、隐形冠军等高科技企业，积极参与研究行业标准制定，形成一批具有主导权的国际标准，提高行业影响力和国际话语权。

三、引导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

支持推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聚焦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不断提高发展效益和水平。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基础，在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领域，培育一批主营业务

突出、竞争力强、成长性好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探索政策贯通机制创新，对符合相关要求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通过优先支持其项目申报、市场开拓、资质认定、服务对接等方式，促进企业升级发展。实施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专项工程，鼓励中小企业与行业领军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共同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打造一批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典型示范和新模式。

第六节 推动产业空间布局优化

以中关村科学城为核心，坚持落实减量、优化存量、拓展增量、提升质量的原则，按照南部挖潜、北部拓展的思路，在全域范围内调整优化产业布局，推进特色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打造一批集约高效的产业空间组织新形态，提高土地利用效能。

一、加强科学城南北区域联动发展

打造科学城北区高端产业新增长极。加强基础研发资源布局，争取国家实验室等高能级研发创新平台落地，推进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石墨烯研究院、仿生界面科学未来技术研究院等项目建设。依托中关村软件园、翠湖科技园云中心、中关村壹号、集成电路设计园、中关村创客小镇等产业载体，加快推动人工智能、5G+、高端芯片、大数据、新材料等技术领域创新企业集聚，打造前沿信息产业集群。加快贝伦产业园建设，打造医药健康产业集群。围绕高端仪器仪表、数控装备等，推进智能装备产业发展。以空天产业集聚区“星谷”为核心，大力发展基于通信导航、遥感的卫星应用及卫星研制等优势产业，打造空天产业创新集群。

加快发展数字音乐、电竞游戏等文化科技融合新业态，打造数字文化产业高地。

推动科学城南地区产业优化升级。聚焦“腾笼换鸟、提质增效”，着力推进中关村大街改造提升，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推动“城市客厅”等重点项目建设，提升中关村西区、中关村创业大街、中关村智造大街等重点区域创新创业生态，构建知识创新、技术创新到产业培育的创新链条，打造以原始创新、科技金融、技术服务、创业服务等产业为特色，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标志性区域。

加强科学城南北区域产业协同对接。加强与中关村科学城南地区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交流对接，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机制，支持和引导一批重大科技成果的高端转化和产业化项目优先在科学城北区落地。支持南部地区北大、清华、中科院等高校院所将新设立的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平台、共建产业园等项目在北区布局，推动北大科技园等项目建设。加快南部地区优质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资源向北区延伸，促进公共服务设施均衡布局。

二、打造专业化特色产业集聚区

优化提升一批成熟产业园区。中关村西区以科技金融、科技总部、知识产权、创新创业服务、技术交易和高端商务等产业为重点，完善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提升城市配套服务功能，建设高品质国际化综合创新服务区。中关村软件园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为主导，打造云计算、移动互联、大数据、量子科学等特色产

业集群，聚集一批高端产业创新要素，全面建设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和数字贸易港。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以芯片设计为核心，聚焦 EDA、IP、流片、封装测试等专业技术服务，打造集成电路设计产业硬科技孵化器。东升科技园全面加快二期、三期建设，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大数据、大健康、人工智能等前沿产业，构建科技金融、科技服务、商务生活、产业转化等高新企业成长生态圈，打造国际化生态型高科技园区。永丰产业基地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提升科技企业加速器功能。翠湖科技园以自动驾驶示范区、翠湖云中心等项目为重点，加快前沿信息产业、能源环保、智能制造、金融科技、人工智能等产业布局，聚集一批产业链相关企业和高端创新要素。

加快打造一批前沿产业新空间。围绕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下一代通信网络等前沿产业领域，加快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海淀）、中关村壹号等一批特色产业新空间载体。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海淀）着力建设网络安全产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体系，重点布局国家网络安全基础研发创新中心、公共仿真实验平台等项目，推动网络安全关键技术及产业平台落地，构建安全可靠的可信生态。中关村壹号聚焦人工智能、金融科技、空天三大领域，打造集企业办公、高端商务、活力商业、文化艺术于一体的全球硬科技人工智能创新中心。

三、加快多节点融合型创新功能载体建设

有序推进玉渊潭科技商务节点、北太平庄创意节点、甘家口创意节点，以及学院路创新节点、西三旗创新节点、四季青创新

节点、北下关创新节点、清河创新节点等多节点发展，打造一批融合型创新载体，建成具有一定形象标志性和功能引导性的创新创业与文化产业聚集地。

第五章 加快构建高品质新型城市形态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聚焦高品质城市建设，紧扣由园区建设为主导向创新型城市深刻转型主线，强弱项、补短板，着力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加强重点功能区规划建设，稳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深入推进高水平新型城镇化，不断提升空间治理能力和水平，构建“科产城人”融合协调发展的新型城市形态。

第一节 高质量推进分区规划实施

全面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和海淀分区规划，深化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空间管控、减量发展，持续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减量提质，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科技特色，着力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水平，加快从园区建设为主导向创新型城市发展深刻转型。

一、强化全域国土空间管控

坚持全域空间管控。深化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推动重点区域规划、专项规划与街区控规有机融合，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全域空间管控，坚决守住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战略留白空间。

健全分类分区管控机制。强化落实“两横一纵三轴格局，一带一核多极体系”城市主体空间结构，实现服务首都功能建设能力新提升。划分覆盖全域全类型的国土空间用途分区，优化调整

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利用格局，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根据不同用途分区的功能导向，建立相应管制规则，保障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建设空间高效集约。

加强全要素资源统筹。统筹建设空间和“山水林田湖草”非建设空间，推进“山水林田湖草”全要素综合整治，加大对非建设空间用地治理和土地腾退整治力度，加强对现有林地、生态景观绿地等的生态保育，禁止可能引起威胁生态系统稳定的各类土地利用活动，严禁改变生态用地用途，积极支持区域各类生态建设工程，实现对全域全类型非建设空间整体统筹管控。

二、探索减量发展路径

落实城乡建设用地保障机制。建立全区统筹协同联动机制，编制实施方案，分解年度计划，合力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减量。建立“增减挂钩”机制，统筹安排城乡建设用地供应与减量腾退时序。探索经济保障机制，丰富资金来源渠道。积极引入市场化机制，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到建设用地减量化中，逐步将社会力量培育为建设用地减量化实施主体。

分类推动城乡建设用地减量。综合考虑权属类别、土地手续、现状使用情况等，加强央地协同、市区联动，分类施策推动国有建设用地减量。结合减量年度计划，引导实施主体通过实施土地一级开发、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绿化隔离地区生态环境建设、违法建设拆除等方式，推进落实集体城乡建设用地减量。

三、打造新型城市形态典范区域

塑造中关村大街沿线创新创业氛围浓郁的特色风貌。按照“科技风、创新路、国际范”功能定位，高水平推进中关村大街沿线地区功能提升和环境改善，深化五道口等重要节点功能配置与布局完善，打造具有中关村特色、创新创意氛围浓郁的枢纽型创新街区 and 集学术交流、人才交往、文化展示于一体的中央活动区，形成便捷可达、多层次、成网络的公共空间体系。

营造北清路沿线科技创新与自然人文交相辉映的城市意象。加强北清路沿线轨道微中心建设，依托永丰、翠湖等创新园区组团，打造功能复合、宜居宜业的新型城市产业空间形态，加强街道家具、文化装饰等城市街景的精细化配置，打造开放共享且展现中关村特色创新文化标识的公共休闲与交流空间，形成与西山文化组团、山前公园、南沙河等自然人文景观交相辉映的城市意象。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科学城北区

紧紧围绕市委提出的将中关村科学城北区打造成为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新增长极的发展定位，统筹城、镇、村、园发展，高标准推进科学城北区建设，全力打造韧性智慧之城、生态之城、国际化魅力新城和活力之城，建成新时代中关村科技创新的增长极。

一、高标准配置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优化科学城北区内部交通路网，推动翠

湖南路、上庄路、滨河快速路等城市道路以及慢行系统、绿色交通体系建设。规划建设海绵城市和韧性城市，持续推进安全高效、绿色生态的水、电、气、热市政设施建设。推进翠湖生态绿心建设，实施一批城市绿化项目和水环境治理项目。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品质。高品质推进科学城北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中关村三小等 25 个教育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海淀区妇幼保健院、航天中心医院三所医院北院区，并同步建设若干社区医疗服务机构。围绕故宫北院区建设，加快文化演艺等重大文化功能项目规划布局。积极引入国际免税店和五星级酒店，推动中粮大悦城、西北旺冠城大通百旺广场等一批商业综合体落地。

二、打造一批功能复合的现代园区

建设功能复合的产业园区。在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建设国际创新创业示范区，搭建全链条、专业化、国际化的综合服务平台，持续优化国际化宜居宜业环境。加快产业用地开发建设，打造一批符合高端产业主体需求的高品质、成本适宜的研发创新和产业化空间。探索产业园区综合用地模式，在集中建设组团规划布局产业邻里中心，配套定向租赁型人才公寓、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企业服务平台等设施，满足企业创新和员工生活的复合需求。充分利用 15% 的配套设施用地，结合人才紧密型消费服务需求建设自配套设施，推进中关村集成电路设计园图书馆、中关村壹号商业配套等项目运营。在产业园区适当增加部分居住用地，多元化

扩大居住空间供给。

打造宜居宜业的创新小镇。推动北京协同创新园、创客小镇二期、西北旺镇万合科创园—旺悦云城集体产业用地项目、万合科创园—中关视界集体产业用地项目等“一镇一园”实施，赋予科技创新内容，适度扩大产业配套规模，完善运营管理服务体系，打造特色双创集群。落实推进一批集体租赁住房用地项目，打造以高精尖产业为核心，以科技元素为主题，融合特色产业功能、生态功能、文化功能、国际交往功能于一体的特色小镇和高品质国际化创新社区。

三、加强与周边区域的功能协同

加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与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等周边区域功能协同，推进创新创业服务、文化休闲、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等共建共享。鼓励科学城北区与交界地区加强城市设计管控，合理控制建筑规模，统一城市标识，强化城市特色风貌塑造。深入开展与昌平区对接合作，共同推动北清路、南沙河等城市绿化项目建设，搭建蓝绿交织的区域廊道空间骨架，织补城乡绿色游憩网络。发挥与昌平南部、门头沟东北部等周边区域的天然联系优势，加强跨区域职住功能互补，实现协同发展。

第三节 有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

分区分类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引导城市建设发展方式转型，因地制宜地推进重点区域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构建系统性城市有机更新工作体系，实现功能优化、活力提升。

一、分级分类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建立市区、街镇多层次城市更新体系。创新政府主导和公众参与同向发力的城市更新工作模式，推进市级城市更新重点项目建设，重塑海淀城市骨架，打造人文生活、绿色活力的十字廊道，推动生态修复、城市修补。继续实施“马上清（青）西”地区城市更新提升行动计划。围绕环境整治、留白增绿、功能完善和服务配套等方面，探索以街区为单元的更新实施模式，推进五塔寺地区综合改造、四季青镇宝山村改造、双新村棚户区改造、朱房和清河四街平房区改造、田村路地区平房区改造、明光村地区更新改造等项目实施，形成整体规模连片效应。有序推进边角地腾退改造工作。提升街道空间品质，精细化做好背街小巷整治提升，着力打造精品宜居街巷，塑造高品质、人性化、特色化的街区环境。

协同推进京张铁路遗址公园建设。结合地铁13号线一体化改造与沿线低效用地更新，建设缝合东西的高品质文化休闲与生态游憩廊道，彰显京张铁路蕴含的爱国主义民族精神和改革创新时代精神。完成南北9公里慢行系统建设和四大节点约1平方公里全面实施，推动中坤-西冷、五道口等区域活化再造，激发周边14平方公里城市更新活力，将城市“背面”转为“正面”，以绿色公共空间建设推动城市发展转型，城市面貌焕然一新。

统筹推进清河两岸综合整治提升。重塑滨水空间环境、优化路网交通体系，实现东西11公里滨河慢行系统贯通，打造联通南北、望山亲水的生态活力休闲廊道。在有条件的滨水空间布局

休闲旅游功能，打造集生态涵养、视觉景观和水岸经济于一体的发展轴带。推动北官门-安河桥、肖家河-圆明园三期、树村-圆明园、朱房-八家、四街清河古镇、马房-西三旗绿廊、宝盛绿地等七大节点建设，引导“三山五园”地区带动外围区域协同发展，推动海淀中部地区逐步更新为宜居、宜业、宜游的创新活力城区。

二、扎实推进老旧小区改造

开展老旧小区人居环境评估，分类推进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和综合整治，到“十四五”期末力争基本完成2000年底前建成的需改造的老旧小区改造。对中央国家机关及其所属单位的老旧小区，做好服务协调，同步推进实施。加强“中知学”地区存量空间改造与环境整治，利用老旧家属区、老旧宿舍的改造和搬迁腾退空间，打造创新成果转化区、创业孵化区或多元功能的综合创新服务区，补充口袋公园、绿地广场等公共空间。对无法独立建设公共服务设施的老旧小区，利用疏解整治腾退空间就近建设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辐射周边多个老旧小区。重视老人、儿童与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需求，有序推进服务设施补短板 and 适老化改造。鼓励具备投资、规划设计、改造施工、运营服务能力的市场主体参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探索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后长效管理机制，试点社会力量参与后期管理模式。

三、健全城市更新工作机制

坚持以责任规划师工作为抓手，持续推动海淀现代化城市治理体系建设，探索规划创新引领的精细化治理模式。健全街镇责

任规划师工作机制，不断完善“1+1+N”多元专业城市治理人才梯队。引导街镇责任规划师对照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支撑提升基层建设实施工作的统筹谋划能力，推广“百姓事百姓议”的常态化共建共治工作组织模式，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公众参与机制，探索多样化城市建设更新的投资、运营模式，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广泛社会共识。联动“城市大脑”，将责任规划师工作融入海淀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引导“智慧海淀”建设在城市建设更新中发挥实效。

第四节 推动乡村振兴融入科学城发展

深化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保留村美丽乡村建设，探索与中关村科学城统筹协调、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发展路径，推动农民身份转变与城市生活的融合、集体经济与创新产业的融合、村庄提升与城市创新空间的融合，探索农业农村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将海淀区打造成为高水平新型城镇化发展路径实践区。

一、深入推进高水平新型城镇化

坚持农村城市化方向不动摇，加快中关村科学城南区三镇全面城市化，差异化推进北区四镇城市化，有效破解“三农”问题。结合中关村科学城多样化、复合化空间和功能需求，引导集体经济功能优化和质量提升，推动中关村科学城创新产业和农民集体产业发展全面对接。加快推进第一道绿化隔离地区农村城市化，重点推进土地征转、完善社会保障、加强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适

度承接中关村科学城科技创新资源及医疗、教育等功能外溢，提高吸纳本地就业能力。加快推进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城乡一体化发展，鼓励保留村加快推动特色小镇和田园综合体建设，统筹利用镇域低效集体产业用地，补齐北清路沿线产业园区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二、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加快推动村庄规划全覆盖，对照美丽乡村建设标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和审批，分批次分时序推进建设实施，不断补齐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农业基础设施保障水平。启动冷泉村、上庄村、韩家川村等行政村的搬迁腾退工作，加强非保留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利用腾退空间实施绿化美化、路面修复、文体设施建设等提升改造工程。支持有条件的村庄开展“百村示范”创建工作，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深入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示范村创建工作，完善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治理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持续整治沟道、坑塘、马路边沟、公园池塘等小微水体，通过管线养护疏通、局部修补改造、增加部分管线、种植水生植物等方式，有效治理农村生活污水。

三、推动美丽乡村与科学城功能融合

打造高品质“农业中关村”。推动“农业中关村”创新联合体建设，搭建政企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开展生物育种、智能高效设施、农业智能生产和智慧经营等技术和产品研发，提供农业

综合智能信息化解决方案。与中国农科院、北京农林科学院等院所在育种创新平台搭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数字设施农业创新基地建设等方面加强合作。加强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等环节的应用，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推动农业领域科技场景应用。提升农业基础设施保障水平，以四季青镇“一河十园”为重点，打造现代都市农业品牌。

以集体建设用地支撑科学城创新功能建设。探索农业生产和村庄建设等用地复合利用，拓展创新创业、高端商务、文化休闲、居住等多元化服务功能，有效支撑科学城创新发展的需求。深化“一镇一园”集体建设用地模式，支持美丽乡村利用集体产业用地和集体资产打造创新社区、创客小镇等功能融合型创新载体，提供“创业+社交+生活”一体化空间。有序推进集体建设用地租赁住房建设，保障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创业人群的住房需求。加强农村宅基地建房管理，支持和引导保留村利用闲置宅基地，补充完善周边地区公共服务设施。

第六章 全面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建设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精治共治法治理念，健全城市治理标准和制度规范，强化安全风险意识，着力建设“智慧海淀”“畅通海淀”“平安海淀”“和谐海淀”和“法治海淀”，持续增强城市发展韧性，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能力，加快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全面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

第一节 建设“智慧海淀”

全面构建以“城市大脑”“经济大脑”“数字政务”于一体的智慧城市框架体系，加快“智慧海淀”建设，以智慧化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一、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以新型网络基础设施、科创平台基础设施、数据智能基础设施和智慧应用基础设施等为重点，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布局建设。提升传统网络基础设施的覆盖和承载能力，推动 5G 网络建设，提升政务专网的接入容量和覆盖、承载能力。建设城市大数据中心基础环境，形成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的基础设施平台。建设海淀区统一的数据资源服务目录，建设区块链应用的共性基础设施，实现对区块链应用的统一支撑和集约化管理。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安全态势感知和风险评估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的可信安全防护基础技术产品体系，建立完善的云平台安全保障体系和海淀区数据加密共享体系，为智慧海淀提

供安全保障。

二、推动“城市大脑”建设升级

进一步优化“城市大脑”顶层设计方案，推动城市大脑智能运营指挥中心、城市大脑智慧平安小区、城市大脑智慧能源中枢等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加快城市大脑中枢系统多级节点研发部署，提升城市大脑城市治理支撑能力。支持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5G等前沿技术赋能城市治理，在城市管理、交通治理、生态环境保护、公共安全、水务治理、能源资源、公共卫生等领域推出更多应用场景项目。推进各系统和平台特别是垂直机构等有效接入，实现跨层级、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等全域数据互通。强化城市大脑安全支撑，提升硬件设施和要害系统的安全标准，构建“城市大脑”安全体系。建构城市治理的大数据思维，坚持“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建立覆盖全区的房屋数字健康档案，完善房屋安全工作机制，实现城市治理决策科学化、服务精准化。聚焦城市治理和应急能力提升，在智慧城市和现代化治理、韧性城市与防灾减灾、城市灾难医学救援体系建设等领域加快产生重大标志性成果和原创性贡献。探索城市精细化治理模式创新，健全数字化“大城管”，继续深入推进街道管理体制变革。构建大整合、高共享、深应用统一的社会治理智能化系统，推进社会治理要素数据化、治理数据标准化、社会治理多网融合，建立覆盖全域、统筹利用、统一接入、灵活服务的数据资源共享机制。

三、加快推进“数字政务”建设

结合北京市数字政务建设相关要求，整合海淀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统一监管”平台已经建成的成果，制定海淀“数字政务”顶层设计方案，建设“数字政务”调度指挥中心。全面清理政务数据资产，提供行政审批、公共服务、行政执法、市场监管数据的接入、融合治理、挖掘分析及全链路监控，实现可视化、精准化的决策支撑。不断扩大海淀政务服务区块链联盟成员和链上数据，持续深化区块链技术在政务服务领域应用的深度和广度，全面支撑数据链上共享和业务链上协同，促进跨省通办、智能办、自助办。打造集审批、服务、监管、执法于一体的主动式、精准化、智慧化政务服务供给新形态。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统一业务受理、统一信息发布、统一制度规则、统一费用管理、统一平台监管“五统一”格局建设。继续推进“互联网+政务办公”，深化落实全流程无纸化办公，挖掘无纸化办公的各种应用场景，强化电子化政务监督执行能力，实现政务办公创新。建设政务（政法）网络新媒体，做好政务公开、司法公开、信息发布、舆论引导和公共服务。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行政等建设，打造政法机关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

四、着力推进“经济大脑”建设

发挥人才、技术、创新等资源优势，推进“经济大脑”建设，构建政企一体化的数据归集和治理体系，初步建成海淀区经济要素资源中心，完善经济发展与决策和经济智慧调度体系，建设集

经济运行分析、预警预测、决策指挥、服务支持等为一体的“经济大脑”。建设完善的“经济大脑”信息平台，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实现对辖区内全量企业的经济监测。建立实时精准掌握经济运行态势、预警跟踪问题、专题分析研判和指挥调度各部门的决策支撑平台，围绕区域经济运行形势研判、风险预警防范等区域经济决策支撑需求，构建区域经济指标监测预测应用，提高区域经济发展的科学决策水平。

五、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数字转型

充分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交通、电网、水务、生态等领域的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和智慧化升级，有效提升传统基础设施的建设质量、运行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快创新场景应用落地，率先推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传统基础设施运营实景的跨界融合，形成全智慧型的基建应用生态链，打造传统基建数字化转型的标杆示范。搭建传统基建数字化的智慧平台，发挥数据支撑和能力扩展作用，推动智能交通、智慧能源等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传统基建业务供需精准对接、要素高质量重组和多元主体融通创新。

第二节 建设“畅通海淀”

坚持规划统筹、建管并举、综合治理，加快畅通城市交通网络，构建综合、绿色、安全、智能的立体化现代化城市交通系统，建设“畅通海淀”。

一、构建立体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适应城市创新功能和空间布局，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全面提高交通出行的可达性和便利性。加强轨道交通线路和站点再优化，打造多网融合的轨道交通体系，聚焦中关村大街高端创新集聚发展走廊加密城市轨道线网，加快实施13号线拆分工程，推进北部联络线规划建设。以清河火车站客运枢纽为依托，构建多层次的快速网络连接，优化集疏运方式和运营服务，统筹清华园站和新机场站间南北地下直径线规划方案，充分发挥清河站在服务冬奥、区域协同及城市发展中的交通枢纽作用。加强市内联通，加快城市快速路、主次干（支）路项目建设，提升道路网络规划密度和实施率，完善城区骨干路网格局。突破中关村科学城南部分地区与北区交通瓶颈，加强南北道路和轨道交通联系，打通南北交通动脉。构建清河火车站与北京城市副中心、CBD以及未来科学城、怀柔科学城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全市重点功能区之间的快速交通联系。

二、改善重点区域的交通通达性

完善重点区域路网结构，加快打通断头路、瓶颈路，推动关键节点疏堵改造，提高交通连通度和通行效率。优化加密翠湖、永丰、上地等创新组团间的交通路网，积极争取19号线北延、北部联络线等轨道交通线路落地，推动滨河快速路、翠湖南路、上庄路（北段）等一批科学城北区路网项目建设，着力提升与海淀南部地区、未来科学城、首都机场等节点的交通联通能力。推

进中关村大街综合交通治理、巴沟路等项目建设，进一步织密中部地区路网密度，完善优化中心城区路网结构。研究学院路北延、上地西路北延等项目方案，增加南北向连接通道。加快安宁庄北路等道路规划实现，提高向东通行能力。构建清河火车站与“三山五园”地区、知名学府、故宫北院等的快速交通联系，加强区域内部主要客流吸引点间的连接。

三、完善静态交通和绿色出行系统

加强停车设施规划建设，重点加强医院、景点、老旧小区等区域立体化停车设施建设，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利用各重点区域间主要干道，构建中关村大街、北清路等连接各重点区域的连续快捷的慢行通道，打造慢行交通系统示范项目，加强重点区域间慢行系统连接。鼓励绿色出行，加快完善人行步道、自行车道等绿色出行系统，建设滨水、绿地、道路“三网融合”试点，严格治理占用非机动车道的行为，营造友好的绿色出行体验。有序发展定制公交、共享单车、共享停车位等创新模式，鼓励引导需求单位或个人使用定制公交服务，推进居住小区、医院、学校周边等区域停车位共治共享，鼓励相关单位或个人开展停车位有偿错时共享，继续完善科学城北区、上地地区快速直达专线服务。

四、提高智能交通治理能力

基于交通大数据、5G网络建设，构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中关村自动驾驶创新示范区，打造科技创新核心区特色的“交

通大脑”，推进交通新基建项目建设。搭建集区域基础数据资源、大数据智慧云计算、共享信息服务于一体的交通综合监测、预警和指挥调度平台，对城市交通进行感知、分析、监测和决策。构建“交通大脑应用场景”，探索基于大数据的智慧交通试点，创建智慧交通信号控制系统、综合交通调度指挥系统、智慧停车和智慧物流服务系统。在中关村大街等道路，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公交专用道，优化运行效率。实施主干道信号灯绿波工程，形成道路绿波带。

第三节 建设“平安海淀”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既防“黑天鹅”，又防“灰犀牛”，把安全发展贯穿区域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统筹加强保障中央政务活动安全、公共安全、网络安全、意识形态等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常态化和防范应对“疫后综合征”两条战线，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从更高起点、更广领域、更富实效、更可持续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海淀，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一、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

着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健全市域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体系，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建立健全反奸防谍责任体系，依法加强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区域内的活动管理和重点人员教育管理，严防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全力打好政治安全保卫战。强化中央政务活动安全保障，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高标准做好建党100周年、党的二十大、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大政治

活动安保维稳和服务保障工作。完善“反恐十大体系”建设，严格落实反恐“六住”措施，依法防范打击宗教极端活动、民族分裂活动、深化反恐斗争、深入开展反邪教斗争，坚决防止相关案事件发生。全面落实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责任制，加强国家安全教育，落实好《网络安全法》，加强网络安全教育，形成齐抓共管的网络安全综合治理体系。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配强配齐街镇政法委员，建立完善政法委员工作机制，统筹政法系统、各职能部门和街镇的资源力量，建立完善政治安全、社会稳定、疫情防控的形势分析研判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立完善统一指挥、合成作战、专业研判、分类打击机制，深入开展缉枪治爆斗争、禁毒人民战争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环食药旅，以及针对妇女、未成年人等的各类违法犯罪。加强社会面治安防控网建设，科学配备公安干警、辅警及群防群治力量，建立不低于常住人口 1‰的专兼职平安巡防队伍，形成街镇统筹、网上网下融合、人物技防融合、打防管控一体的新格局。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能力水平。深入推进重点地区和城乡结合部治安整治，加强重点行业的治安管理，组织开展“平安校园”“平安社区（村）”“平安商市场”等系列平安创建活动。加强公共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全面落实公共安全属

地责任、部门责任、企业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稳定风险评估、化解和管控制度，强化公共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动态监测与实时预警能力。

二、健全城市应急管理体系

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全面提高风险防范、应急响应、应急处置能力，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建立完善统一高效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以及实战化、扁平化、合成化应急处置体系，健全区、街镇两级应急指挥平台，完善应急监测预警机制、应急联合会商机制、应急调查评估机制、应急协同机制、应急灾害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运行机制。充分利用互联网、云计算、5G信息技术等先进科技手段，建设“实战化”应急指挥中心，提升应急管理智能化水平。建立区、街镇两级综合性应急处置队伍，定期开展业务技能培训和综合实战演练，加强应急运行物资储备、技术储备和产能储备，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事件能力。针对公共卫生应急等重点领域，持续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等事件的能力水平。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和应急处置能力，严格保障重大活动、重要场所特种设备安全。进一步提高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水平，在全区形成以消防救援站为主，小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为辅的消防救援力量布局体系。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建设，提高居民应急管理意识，夯实应急管理的社会治理基础。

三、建设可信安全基础设施

加强信息网络安全保障，推进区级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试点建设。支持操作系统安全、新一代身份认证、终端安全接入、智能病毒防护、密码、态势感知等新型产品服务研发和产业化，建立完善可信安全防护基础技术产品体系。支持开展 5G、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云化大数据等场景应用的安全设施改造升级，将网络安全能力融合到业务中形成部署灵活、功能自适应、云边端协同的内生安全体系。综合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IoT 智能感知、软件定义安全、安全虚拟化等新技术，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安全态势感知和风险评估体系。支持集网络安全态势感知、通报预警、应急处置和联动指挥于一体的新型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推动“平安海淀指数”升级应用，纳入城市大脑同平台运转，实现从被动维稳向主动创稳、从静态平安向动态平安转变。

四、加强重点领域安全监管

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严把从田间到餐桌、从实验室到医院的每一道防线，推广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智能化场景应用，完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严控输入性风险和系统性风险，夯实食品药品安全专项应急指挥部建设，加大食药领域执法和处罚力度，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加强对城乡市政设施、垃圾处理、排水防涝等基

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过程中的安全监管，加强城市棚户区、城乡结合部和危房改造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有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全面提升防范化解火灾风险能力，做好重点地区消防安全保障工作，形成全社会参与消防建设良好局面。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履行金融监管责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积极构建军地协作风险联测联防联处机制和中关村科技园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安全监管、风险评估机制。坚持从源头防范生态环境各类风险，深化外来物种入侵调查评估，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环境与生物安全管理，提升生物安全治理能力。加强核与辐射、危险废物等环境安全监管。构建网络安全、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信用体系，完善联合惩戒“黑名单”、联合激励“红名单”管理工作机制和信用信息归集记录制度，引导信用状况等级评定和信用分类监管。

第四节 建设“和谐海淀”

加快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积极探索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特征、海淀特点的市域社会治理新模式，着力办好群众家门口的事，努力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建设“和谐海淀”。

一、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建设

健全完善党委领导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将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工作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把社会风险防控贯穿规划、决策、执行、监督各领域各环节。进一步完善政府负责体制，健全完善部门之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工作联动的协调机制，不断强化社会管理、公共安全、社会服务等职能。加强协商民主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社会协同体制，做好共青团、工会、工商联、民族、宗教、侨务、对台、地震、气象、红十字会等各项工作，注重发挥各群团组织在社会治理中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大力培育发展与社会治理事务相关的公益性、服务性、互助性的社会组织，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开展公共服务。按照覆盖街镇、专群结合交融发展的要求，加快构建社会治理专兼职工作队伍，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全面构建“四联防”运行机制，搭建公众参与社会治理平台，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体制。

二、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加强党建引领下的多元共治。不断健全完善政治引领、法治保障、德治教化、自治强基、智治支撑、心治暖心的“六治”融合机制，积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按照重心下移、权责一致的原则，赋予街镇党（工）委相应职责职权，探索将派驻街镇各种工作力量的指挥调度、督促检查和考核评价

等下放给街镇。继续深化“吹哨报到”改革，完善“接诉即办、未诉先办”工作机制，打通城市基层治理的“最后一公里”。加强“两新”领域党的组织和工作体系建设，加强政治引导，助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不断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和凝聚力。积极探索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的途径和载体，在街镇综治中心（平安建设工作站）建立平安建设党支部，在社区（村）综治中心建立平安建设工作组，在楼门、楼层、院落建立“微治理”工作小组，在广大居民群众中建立“党员中心户”。搭建商务楼宇党群服务中心，实行组织架构、学习教育、活动开展、社会服务、资源整合和信息管理一体化，把楼宇党建工作做细做实，为企业量身定制“服务包”。

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创新。构建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体系，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社区治理网络，强化社区服务功能，持续为社区减负。进一步完善社区-小区-楼门治理网络、村委会-村民小组治理网络，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探索推动“两代表一委员”接待室、个人调解室、法律法学工作者咨询服务站或工作室建设，办好社区议事厅等多种平台，创新构建网上“枫桥经验”展示平台。组建社区（村）警务团队、平安建设观察员、社区（村）网格员、平安铁路护路队、“海淀网友”、治安志愿者等在内的群防群治队伍，建立完善举报奖励、公益反哺、以奖代补等激励措施，广泛动员引导居民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全面推进和规范基层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等评议机制建设，强化

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建设，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深入实施《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建立健全党建引领框架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委会（物管会）、物业服务企业的协调运行机制，充分调动居民参与积极性，形成社区治理合力。发挥物业行业协会作用，完善物业项目监督考核评价机制，开展物业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着力提高物业服务水平。

三、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创新性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机制。畅通和规范人民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坚持定期排查、重点检查和日常督查相结合，健全矛盾排查化解机制，强化社会矛盾风险预测预警预防，确保小事不出社区（村）、大事不出街镇，重大矛盾风险解决在区级层面。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依托基层综治中心或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搭建基层社会心理服务平台，推进多种类型社会心理服务单元的设置，在区级层面及有条件的街镇群众来访接待场所设置心理疏导室。建立区、街镇两级“心理人才库”，强化专兼职心理服务人员配备。推进在线矛盾纠纷解决平台建设，开展“网上调解”“微信调解”及诉讼案件在线立案、在线审判等工作。继续坚持领导接访下访制度，推进网络信访、手机信访平台建设，持续深化“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全民禁毒工作，

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的平安生活。

第五节 建设“法治海淀”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提高“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品质，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

一、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建设，推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有效运行。推行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公示制度，提升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度。做好重大事项专业论证，做实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决定，落实决策后评估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提高审核质效。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领域综合执法改革，继续推进行政执法权限向街镇延伸，完善基层执法体制机制，注重提升执法效能。全面实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执行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加强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优化行政执法考评监测指标体系。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强基

层法治队伍建设，推进执法资源向执法一线倾斜。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支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能，用好重大事项决定权，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支持区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充分发挥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提高政协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公益诉讼职能，与人大政协监察等形成合力，共同监督督促行政机关依法高效行使权力。加强政府内部监督及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强化群众和社会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改革。

二、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持续推进公正司法。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健全事实认定符合客观真相、办案结果符合实体公正、办案过程符合程序公正的法律制度。强化公益诉讼工作，拓展办案范围，积极、稳妥办理安全生产、公共卫生、生物安全、妇女儿童及残疾人权益保护、网络侵害、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公益损害案件。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深化普法责任制落实。注重法治宣传与法律服务、法治实践相结合，强化“以案释法”，教育引导公民自觉尊崇、信仰和遵守法律，提高法治素养。加强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等重点人群普法，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普法，推进“智慧普法”平台建设。以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

推进法治文化建设，丰富法治文化产品，培育法治文化精品，打造法治文化阵地，扩大法治文化覆盖面和影响力。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不断加大法律援助力度。

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深化城乡社区依法治理，开展“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村）”创建活动，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加快补齐社会治理中的短板弱项，强化法治在定分止争中的权威地位。加强基层依法治理，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广泛开展行业依法治理，推进业务标准程序完善、合法合规审查到位、防范化解风险及时和法律监督有效的法治化治理方式。指导企事业单位实行厂务公开，建立和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的积极作用。

第七章 全力打造高颜值生态环境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按照新型城市形态构建的新要求，坚持生态保护、生态建设与生态治理“三管齐下”，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之路，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维护稳定安全的生态格局，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优化山水共生的生态空间格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全面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天蓝、水清、地绿的生态宜居“美丽海淀”。

第一节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

把握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新阶段新特征，推进大气污染物减排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相协同、PM_{2.5}和臭氧污染治理相协同、本地治污和区域共治相协同，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标准不降，深化重点领域源头减排，强化全过程污染管控，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显著改善。

一、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坚定不移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将应对气候变化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协同改善环境质量、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减排降碳。实施碳中和路线图，坚持法制化、市场化、社会化相结合，健全和完善低碳治理体系，实现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率先达峰后稳中有降，为率先实现“碳中和”

打好基础。综合考虑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技术进步、生产力布局、节能减排等多方面因素，建立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和排放总量初步下降的“双控”机制。实施二氧化碳控制专项行动，深入推进能源、产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低碳发展，广泛开展节能行动。加大碳排放控制政策宣贯力度，推进落实本市碳排放权交易工作。有效控制各类温室气体排放，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更加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增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

二、深化大气污染多领域治理

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深化大气污染防治“一微克”行动，继续坚持源头减排、过程管控与末端治理相结合，多措并举、多方联动、多管齐下，推动大气污染物大幅减排。统筹“车、油、路”，以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为重点，推进车型结构优化、油品质量提升，促进机动车结构向新能源、低排化方向良性发展。全面实施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制度，加大对重型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执法检查。聚焦挥发性有机物重点领域，推进低VOC_s含量产品源头替代，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继续实施一般制造业调整退出，深入开展VOC_s重点行业企业“一厂一策”深度治理，推进生产生活领域深度减排。从源头控制施工扬尘、道路扬尘和裸地扬尘，构建有效的施工扬尘管理体系，深化城市道路清洁保洁等级管理，强化裸地扬尘精细化管控，建立全过程、全时段的施工运输车辆管理体系。实现PM_{2.5}年均浓度进一步下降，

空气质量改善程度与全市保持同步。

三、完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机制

进一步强化各部门协作联动的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和应对气候变化各项措施。全力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完善空气重污染启动程序及应对措施，建立健全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做好空气重污染条件下的应急响应工作，基本消除重污染天。以科技信息化技术为手段，推进大气环境监测物联网建设，全面接入“城市大脑”运行管理平台，实现大气环境数据共享和全方位监测分析，有效构建精准、高效、科学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机制。

第二节 推进水生态系统建设

突出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三水”统筹，坚持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强化截污治污与水系循环连通，实施一批水生态修复样板工程，推动水污染防治向水生态保护转变，逐步构建互联互通、亲水宜居、水城协调的水生态格局。

一、强化水资源保护利用

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深入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向基层延伸，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统筹全区水资源调配，加强再生水综合利用，完善供水设施建设，推动城乡水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温泉供水厂建设，提高北部地区供水保障程度。实施香山地区供水管网完善工程，实现香山地区市政供水的全覆盖，确保居民饮用水

水质更加稳定。继续提升饮用水水源地环境规范化建设水平，不断完善已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一源一档”，加强环境风险管控，落实饮用水水源监测评价与信息公开制度，确保饮用水水源安全。

二、加大水环境建设力度

深化治污截污，推进再生水厂以及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到2025年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对规划保留村实施雨污分流改造，继续削减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开展合流制溢流污染控制，进一步补短板、强监管，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继续开展“清管行动”，重点推进雨污错接、混接排查整治，强化水环境监督管理和联合执法。深化河湖长制，小微水体得到有效治理，基本实现无污水排入、无集中漂浮物、无垃圾渣土、无臭味、无违法建设的“五无”目标，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进一步完善河长制考核机制，确保考核断面水质达到考核要求，继续做好镇、村级和街镇间水环境区域补偿，加强监测数据分析与应用。不断完善水环境监测网络建设，组织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分析与研究。

三、构建水生态格局

秉承“截污治污和民生需求先行、水系连通和生态修复并行、湿地建设和生态恢复补充提升”治理思路，继续实施“水清岸绿”计划。北部地区重点建设“一轴四核多河渠”的生态湿地和河道，以南沙河为轴线，沿岸新建西玉河、崔家窑、苏家坨、上庄4个

核心湿地，打造大寨渠、五一渠、风格渠、周家巷沟、上庄后河老河道及前章村沟等一批“水清岸绿”示范生态河道样板，构建“海淀水生态”。围绕“三山五园”地区，重点塑造“一区两轴三循环”的慢行空间和亲水岸线，分别以金河、万泉河为轴，建设玉泉山片区，圆明园片区水网循环系统，在玉泉山地区恢复打造以万泉山为代表的符合历史文化定位，亲水宜人的文化走廊，表达“海淀水文化”。打造以小月河为代表的宜居宜业的滨水生态走廊。逐步恢复生态流量，恢复河道水生动植物，建立完整生态链，实现重要河道“有水有草有鱼”的目标。

四、建设水安全保障体系

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有序推进防洪骨干工程和蓄滞洪区建设。加快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积极推进建筑与小区、道路与广场、公园与绿地、河湖水系、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提升城市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能力，推动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逐步建立“源头消减、管网输送、蓄洪削峰、超标应急”的工程体系和高效智慧管理体系，实现城区积水点动态清零，全面提升积水内涝防治水平。继续开展水务大脑建设，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水务业务的深度融合，深化建设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工程、水行政为核心的五个业务模块场景，实现各业务“可知、可视、可控、可预”的立体化全感知，智能化深度分析，为水资源全面高效利用和有效治理提供有力支撑和强力驱动的保障。

第三节 深化土壤和固废污染防治

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深入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分类管理与风险防控，确保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土壤环境安全得到保障。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提升固体废物收处能力。

一、持续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

强化源头预防，分类分级管控工业污染，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强化重点监管单位全生命周期监管，深化重金属污染防治。完善市控和专项相结合的土壤环境质量综合监测网络。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建立完善农业面源污染管控体系，严格保护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确保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加强未利用地保护，严格控制开发利用。开展设施农业的土壤环境管理。加强复垦土地土壤环境调查，依法进行分类管理。

二、不断深化土壤环境风险防控

完善关停企业原址用地动态筛查机制，鼓励探索“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继续落实联防联控，完善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衔接，加强风险管控和修复实施过程监管，严格管理污染土转运。强化受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超过筛选值但不超管制值的耕地和园地，全部采取安全利用措施，农产品“产出一季、检测一季”，保障质量安全。加强饮用水源地土壤保护，定期开展监测和趋势评估，确保饮用水安全。到2025年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达到95%左右。

三、大力提升固体废物治理水平

完善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治理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探索推广厨余垃圾就地处理技术。推进固体废弃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提高建筑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物等城市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快建设再生资源预处理中心、大工村厨余垃圾和建筑垃圾终端处理设施，提升垃圾终端处理能力。全面限制塑料制品，推动餐饮、外卖平台、批发零售等重点领域减塑行动，推进河道、公路和铁路及其沿线、背街小巷、旅游景区等重点场所白色污染集中治理。做好源头分类管理，完善废铅蓄电池、废矿物油、实验室化学试剂等社会源和医疗废弃物等危险废物收集转运网络。

第四节 持续扩大绿色生态空间

加快构建“西山画屏、两心为核、绿廊贯穿、绿链织园”的城市绿色空间结构，高质量推进大尺度森林建设，织补修复绿色生态空间，全面提升生态服务功能，让城市回归自然、回归生态，全面加强生态资源保护，守护好中心城区生态门户。

一、加快森林城市建设

全面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通过保本底、修生境、筑绿心、联绿廊、增绿量、提品质、展形象等一系列措施，全面提升海淀绿色生态空间数量、质量，推动区域生态扩容、提质、增效和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文化体系，形成“林城相融、林水相依、林路相拥、林居相宜”的城市森林网络，打造海淀人与自然和谐共

生的美丽家园，让城市与自然有序生长，让市民尽享诗意栖居。保护和修复西山生态本底，恢复重要文化景观，形成生态文化交织融合的西山画屏，让群众乐享山林，切实感受到西山优质生态环境。巩固完善“三山五园”生态屏障，加大留白增绿、见缝插绿、拆违还绿力度，利用“三山五园”、京张绿廊、中关村森林公园等自然生态本底，继续推进造林绿化工程，推进北部生态科技绿心建设，着力打造连片成规模、连通成体系的高品质绿色生态空间。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优化森林结构，改善林分质量，着力打造异龄、复层、混交的高品质、近自然森林，以精细化治理打造绿水青山。实施一批绿屏、绿心、绿道、绿廊等绿色空间工程和城市生态景观系统优化工程，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空间网络。坚持底线思维，强化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生态空间管控，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严格防控外来入侵物种，实现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稳中有升。推动一道绿隔城市公园环、二道绿隔效野公园环建设，守住城市发展边界。修复清河、永定河引水渠三大水系，推进两条文化带生态建设，搭建蓝绿融合的廊道空间骨架。聚焦清华东路、五道口、大钟寺等重要节点，建设大型带状绿色空间。加快城市主干道、主要进出口和行政区界等绿色景观带建设，打造一批生态景观精品工程，让绿树繁花刷新城市生态颜值。推进生态保护行动，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全域生态治理，完善集体生态林补偿机制，建立区级林长制，压实生态保护责任，推进园林绿化全行业系统治理和资源保护体

系现代化。

二、以科技提升生态品质

拓展海淀公园模式，有序推进科技公园体系建设，创新科技场景应用，建设一批融入科技、文化、生态、艺术等元素的科技主题公园，不断为群众带来全新科技体验。聚焦永丰、翠湖、金隅科技园等产业组团的发展，提升组团周边城市空间品质，引导塑造国际化、科技范的产业园区绿色景观风貌。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领域的科技创新供给，聚焦重点区域环境问题开展科技集成与示范，实施推动一批重大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集成示范并推广应用一批新技术和新产品。加快推动生态环境智慧化平台建设，打造生态环境自动监测体系，实现园林绿化资源数据“一张图”管理，构建科技助力生态资源管理保护的精准高效治理模式，提升生态资源保护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推广应用新优植物品种，增加植物丰富度，实现增彩延绿；探索农林跨界融合，打造可食地景；加强园林科技应用，提高施工管理质量水平；大力提升园林绿化节水技术与装备使用，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引领绿色发展转型；加强园林绿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全面实施绿地“沃土工程”。

三、提升生态服务功能

统筹推进高质量绿化建设与城市景观提升和都市休闲服务建设，大力拓展可进入、可使用的生态休闲空间，织补城乡绿色游憩网络，让百姓生活融入自然，享受更优质的生态服务。推动

街区公园化，丰富和拓展生态空间的休闲娱乐、体育文化、科普展示、美学传播、儿童游憩等服务功能，根据公园级别，增补完善体育场地与设施，方便居民就近进行各类健身活动。以“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等多种形式为载体，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绿化事业，推动全社会绿化公益事业创新发展。利用好疏解腾退的零散地块、道路两旁、第五立面等空间，加快口袋公园、背街小巷绿化等公园绿地、小微绿地、活动广场建设，利用马连洼北路和西北旺南路之间腾退土地打造大规模创意绿心，提高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在功德寺、二河开、西水磨等地区建设历史文化公园，塑造历史文化与生态环境交相辉映的国家级文化绿心。依托蓝绿空间、挖掘历史文化，串联浅山风景道、森林漫步道与各级城市绿道，构建蓝绿交织、文化多彩、功能复合的城市游憩网络，让市民充分融入自然、走近文化，实现绿色生态服务的高水平均衡供给。通过“一区两轴三循环”的生态湿地和河道建设，完善滨河绿色空间，建设滨水公园，增强休闲游憩功能。

第五节 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

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切实加强生态资源保护和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一、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

推进构建底数清晰、标准衔接、责任明确、管理协同的生态系统保护体制，提高保护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完成生态红线勘界定标，建立生态空间监督管理协同机制，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健全完善河长制、林长制等自然资源监管机制，压实生态保护责任。健全以财政支出为主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信用制度，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多元主体共建共治共享。

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体系

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严格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全面纳入经济社会法治评价体系，实行差异化绩效评价考核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推进生态环保监管执法体制改革。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完善“一证式”管理体系。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深化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坚持节约优先，落实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强化建设项目选址和用地评价，守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三、践行生态文明建设理念

倡导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风尚。倡导取之有度、用之有节的生活方式，

提倡“光盘”行动，低碳绿色过节，加快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严格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深入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示范村创建工作，把垃圾分类纳入社区治理，试点“不分类、不收运”。鼓励应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积极推动公共交通绿色发展，组织开展自行车道综合治理，改善群众绿色出行环境，鼓励引导居民绿色出行。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应用节能技术对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积极倡导绿色办公，大力推广无纸办公、电子政务等办公方式，降低一次性办公用品的消耗。推动制造业绿色改造，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积极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绿色采购，打造绿色供应链，培育一批绿色供应链示范企业。聚焦重点领域，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绿色技术集成攻关，打造绿色技术创新集聚区。大力推进节能减排，鼓励企业开展清洁生产项目。

第八章 全方位提升社会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的主攻方向，对标对表“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积极顺应人民群众对高品质公共服务的美好期待，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强化对不同群体的差异化特色服务保障，构建具有海淀特色的高品质民生服务体系，努力让人民群众享受更高品质的公共服务，建设更有温度的“幸福海淀”。

第一节 统筹人口与城市协调发展

促进人口与城市协调发展，严控人口规模，优化人口结构，改善人口服务管理，提供更有温度的人口服务和管理，保持城市人口活力，增强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强化人口规模调控与结构优化

推动人口与城市功能建设相适应，对标分区规划确定的区域人口规模目标要求和城市空间结构，严格调控人口规模总量，优化人口空间布局，鼓励和引导人口向北部地区转移。围绕新型城市形态构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高精尖产业发展和城市精细化治理等方面的人才需求，着力推动区域人口结构优化，提升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和青年人口比重，切实提升区域人口发展质量和活力，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

二、提升人口服务和管理水平

创新人口服务管理机制，全面推行适用电子居住证，完善以

居住证为载体的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强化人口服务，加大高品质医疗、教育等公共服务资源供给。按照实有人口配比市政基础设施、公共安全、应急保障等城市服务供给。探索精细化人口服务管理模式，围绕青年就业人口、双创人才、国际人才等不同类型群体生产生活服务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高品质服务。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完善人口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利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手段，加强人口动态监测。

第二节 建成现代化教育强区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实施教育强区行动计划，面向日益特色化、优质化、国际化的教育服务需求，建立普惠公平、优质均衡、多元供给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打造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更富活力、更具特色的现代化教育强区。

一、提升教育发展支撑能力

强化优先发展战略地位。进一步树立教育是海淀“命根子”“金名片”意识，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顶层设计、规划引领、统筹推进和支持保障作用，健全多部门共同研究推进学位供给、教师编制、教育用地规划等影响教育长远发展问题的工作机制，优先落实教育规划、优先加大教育投入、优先保障教育用地、优先引进教育人才，优先保障教育事业发展。

加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按照区域学龄人口分布和变化趋势，统筹考虑学前、小学、初中、高中的协调发展，高标准制

定教育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实施 50 余个教育设施建设项目，扩增办学空间。全面推进中关村科学城北教育配套设施建设，推进金隅蓝岛配套小学、北大附小肖家河分校、北医附中二期、北安河地区幼儿园、前沙涧地区幼儿园等新建改扩建工程，缓解局部地区入学入园压力。打好学位保障“组合拳”，在挖掘潜力、优化布局、完善入学入园规则等方面持续发力，多举措全力保障各学段学位供给。

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抓住建设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重要机遇，完善海淀特色的智慧教育体系。推进国家级信息化教学实验区建设，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为依托，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建设海淀“智慧教育云中枢”和海淀“教育智脑”，建设个性化学习平台和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推进科技应用教学场景和“未来学校”建设，打造“云上海教”名片，发展“互联网+教育”新模式、新业态。

统筹区域资源支持教育发展。充分发挥海淀区域资源禀赋，整合科技、文化、体育等各领域优质区域资源，凝聚社会各方力量共同支持教育发展。创新与驻区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深度合作机制，提升海淀教育品质，不断增强海淀教育底蕴和深度。统筹整合现有公园、绿地、体育场所、文化设施、闲置场地等各类公共资源，为教育改革和学生发展提供多元资源支撑。

二、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高质量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把立德树人

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各领域，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传承海淀红色基因，深化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建设，加强思政课建设，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培养学生终身学习能力，增长学生知识见识，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培养具有中国情怀和全球视野的人才。加强和改进体育美育，全面提升学生的身体素质和审美素养。加强劳动教育，构建海淀特色的新时代劳动教育新机制。注重提高每一名学生的健康素养，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运动能力。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体系，构建学校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建设“健康学校”。聚焦中关村科学城建设，加强科技教育，提升学生的科学素养。加强常态化国防宣传教育，提升学生的国家安全意识。加强国际理解教育，提升学生国际化素养。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多措并举持续提升普惠性学前教育供给能力，扩增约 5000 个学前学位，强化协同管理，完善共治机制，构建以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主体、公办民办并举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确保幼有所育。坚持保教结合，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指导和支持幼儿园加强内涵建设，以评促建，不断扩大 A 等级幼儿园数量，全面提升幼儿园办园质量。

提高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全面落实义务教育课程计划，高质量落实国家课程，优化学校课程体系，推进学校科研、

教研、教学有机结合，提高义务教育办学品质。充分发挥优质中小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稳步推进集团化办学、九年一贯对口直升等办学模式改革，打破资源壁垒，努力办好百姓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完善普惠性特殊教育和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打造全国一流的特教学校，完善融合教育三级支持体系，提高融合教育发展质量。

推动高中教育多样特色发展。优化高中布局，扩大优质高中办学规模。以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建设为契机，指导学校立足办学定位和特色发展方向，构建多样、丰富、可选择的课程体系，以特色课程建设促进学校特色发展，形成一批课程体系多元、上下学段贯通的特色高中，整体形成高中多样化发展新局面。

做精做优职业教育。加强国家级职业教育示范校品牌建设，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国家级实训基地。促进职普融通，打造一批具有海淀特色的职业教育专业和精品课程。

加强学习型海淀建设。将学习型城市建设成果纳入到对全区各级各部门的绩效考核体系。扩大社区教育资源供给，建成覆盖全区的终身学习网络和区域性学习中心，引导各类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社区教育，为群众接受终身教育提供公平机会，拓宽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

三、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

深化中小学课程教学改革。以学生为中心，提升学习品质，

积极推进教与学的变革，着力培养学生核心素养。深化基于情境、问题导向的教学方式改革，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效益。建立课程实施监测制度，健全教学管理反馈机制。扎实推进个性化学习、选课走班、学生发展指导和综合素质评价等工作。充分利用首都各类社会资源，通过课程化设计，形成学生喜闻乐见的学习资源库。深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提升思政课育人实效。深化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实践探索，着力培养原始创新精神和能力，为国家重大战略提供人才支撑。

全面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推进国家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实验区建设，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进一步健全教育各主体、各学段评价机制和办法，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引导学校关注学科建设、教育质量和教学效率，关注教师发展和学生进步，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建立更加科学的、符合时代要求的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

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机制。推进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和校长职级制改革，完善区级、校级分级统筹的绩效奖励激励体系，坚持立德树人，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干部教师队伍，全面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完善师德师风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坚持教育家办学，持续推进“成长中的教育家”工程，建立“教育家办学”的激励机制和政策导向，培养教育领军人才和战略创新人才，建立名师教育教学资源库，完善教师继续教育培训体系，

进一步深化教育人才储备库改革。全方位多维度提升干部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为教育强区建设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持续激发办学活力。严格依法治教、依法治校，落实政府办学主体责任和学校办学主体地位，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推动督导改革，建立科学有效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深化学区制改革，进一步明确学区的职能定位，发挥学区的统筹协调作用。积极探索集团化办学的管理模式创新，完善集团内部治理结构，加大教育集团经费支持力度，提升集团化办学效能。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鼓励学校因地制宜，创新办学模式和教育教学方式，持续激发学校办学内生动力。优化行政审批、监督管理制度，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常态化治理，引导民办教育培训机构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第三节 深化“健康海淀”建设

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和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不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公共卫生安全韧性，完善医疗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努力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打造人民满意的健康城市典范。

一、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运用城市大脑赋能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加强公共卫生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公共卫生安全预警多点汇集和分析触发机制。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和紧急医疗

救援能力。完善基层公共卫生预防控制体系，健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街镇的协同联动机制，推进基层公共卫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做优做强海淀区疾控中心，强化专业技术指导服务职能。构建传染病检测实验室网络，进一步提升传染病检测能力。贯彻落实《艾滋病防治条例》，提高艾滋病防治水平。

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把握疫情防控新常态，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不放松，完善“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常态化防控机制。强化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探索健全完善医疗机构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支持海淀医院强化海淀区感染医学中心定位。规划新建一所平战结合的传染病救治医院，按需建设负压病房和重症监护病房，继续开展医疗机构发热、呼吸、肠道门诊等标准化建设。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工作机制。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场所、物资、人员等方面的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储备和平战结合工作机制建设，继续推进海淀区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医用物资储备库建设。完善军地协同、平战结合的公共卫生应急服务网络，提升军地双方应对传染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强化公共卫生科技和人才保障机制，促进诊断试剂、药物、疫苗和医疗装备研发。

提升院前医疗急救能力。统筹院前急救医疗资源，完善分类施救、分级协作的急救工作模式，大力开展急救基础技能培训。鼓励医疗机构参与院前急救工作，通过调派、培养等渠道补充医

务人员。增设 24 小时急救站，持续提升院前急救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急救设施，完成不少于 45 个急救站点的建设和调整，2025 年院前医疗急救呼叫满足率达到 99%。

二、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优化医疗卫生总体布局。以中关村科学城北区为重点加强医疗卫生设施布局，积极推进北部医疗中心、苏家坨中心医院项目建设。加强老年医学、康复护理、妇产、儿科等重点专科服务能力，优化医疗卫生结构。有序发展社会办医，引入优质社会资本进一步提升国际化医疗服务能力。

持续构筑中西医并重发展格局。进一步完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积极推进海淀区中医医院建设工作和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北部院区建设工作。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等非中医类医疗机构中医科和中药房的规范设置，实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全覆盖。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优质中医医疗机构，鼓励知名中医医疗机构、知名老中医在海淀区建立连锁机构。进一步增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中医药服务医联体建设，扩大中医药文化宣传。

全面优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布局。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规划和标准化建设，推进有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逐步向社区医院发展，合理配置社区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加强涉农地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逐步以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代替村卫生室。新建海淀街道实体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进清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原址重建等项目，实现每个街镇均至少设置 1 家政府举办的实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目标。合理加密社区卫生服务站网点布局。有序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增设床位工作。

打造高水平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多途径做好卫生健康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着力补齐全科、儿科、康复护理、精神卫生、眼科等人才队伍短板。探索开展海淀区属卫生健康系统人才库建设项目。进一步发挥海淀区公共卫生高端智库作用。

推进“智慧卫生”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卫生项目建设，加强信息化和高新技术在医疗卫生领域的应用，促进应用场景建设，有序推动“互联网+”诊疗服务模式，在海淀医院推进骨科机器人试点工作。进一步促进医疗机构信息资源整合和应用，加强居民基本健康信息和检查检验结果实时更新、互认共享。

三、健全“大健康”发展格局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工作。坚持健康优先，将促进健康的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全人群、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持续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完成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任务。广泛开展全民健康促进活动，2025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超过 40%。加强健康细胞工程和支持性环境建设，积极推进健康促进医院、学校、机关、企业、社区、健康家庭等创建。提升健康教育、慢病管理和残疾康复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开展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

全面巩固提升海淀区慢性病防治、传染病防控、心理健康、医养结合、安宁疗护等示范试点工作优势。

提升重点人群健康服务能力。系统加强对妇幼、老年、残疾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重点人群的健康服务保障，积极推动有关专项健康促进工作。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继续推进家庭医生签约和建设海淀区“一键式”家庭医生服务体系。继续关注青少年健康，培养青少年健康生活方式，加强中小学教育卫生保健中心建设，完善学生体检和体质监测制度。关注职工健康，开展健康单位建设，落实职工健康体检制度。依托社区卫生服务网格化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通过成立家庭医生巡诊工作室、慢病管理工作室等举措，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意识、服务效率和服务能力，满足不同人群的卫生健康需求。推进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妇女、儿童保健门诊规范化建设，提升婴幼儿照护和托育服务水平，完善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转诊网络，提升救治能力。

大力推动全民健身。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开展全区居民体质免费测试、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激发全民健身意识等全民体育服务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持续提高市民身体素质。深入打造社区“一刻钟健身圈”，利用现有疏解腾退用地、腾退闲置厂房、仓储用房、“金角银边”等空间资源，因地制宜建设群众身边的健身场所，为全面健身运动提供条件。推进智慧体育平台化整合，基于体医融合前端诊断及国民监测体

质库，提供运动健身处方和科学运动指导。以青少年为重点，与全民健身相结合，发展冰雪体育产业和健身休闲产业。

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推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继续健全完善医联体体系和机制建设，不断深化紧密型医联体试点工作，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继续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深化海淀医院与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合作等改革试点，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巩固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管机制，探索深化联合监管、“信用+综合监管”等工作模式。加强全民医保和药品流动保障等制度建设，进一步提高本地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报销便捷程度，完善异地就诊报销制度，方便外来务工人员等群体在北京就诊结算工作。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发挥医保基金战略性购买作用，促进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改革的系统集成和协同高效。

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动社区卫生服务网格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进一步促进服务重心下移到社区（村），健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街（镇）的协同联动机制，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格化业务指导和管理机制。结合服务人群特点，研究制定个性化、精准化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包。探索将区属医院作为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重要力量。继续推广“一键式”等服务手段，依托信息化手段简化签约流程，优化服务模式，提升服务感受。试点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为签约居民提供上门护理服务。

第四节 健全就业社保体系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激发青年就业创业活力，努力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健全兜底保障安全网络，扩大救助保障覆盖面，构建更加可靠、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筑牢民生安全底线。

一、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完善就业创业服务。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终身职业培训体系，逐步形成以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社会多方参与的培训格局，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培训活动，提升劳动者就业能力。大力推进新型学徒培训，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社会培训。继续落实职业培训优惠政策，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以高质量的培训促进高质量就业。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形成“调研走访、重点监测、数据会商、城乡就失业调查、城镇登记失业率”五位一体的预测机制，做好政策与岗位储备。实施岗位对接计划，通过精细化职业介绍服务促进企业需求与劳动力对接。

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完善鼓励人才创新创业的政策，综合运用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创业投资引导资金等方式，激发青年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建设开放型创业服务平台，搭建城市创新创业桥梁。依托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开展创新创业服务活动，强化创业政策咨询、创业指导、创业信息发布等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职能。

推进重点人群就业。健全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加大对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以及农转非等人员的帮扶力度，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深入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加大就业创业政策帮扶力度。进一步加大对退役军人和残疾人的就业帮扶力度，开展面向特定就业群体的订单、定向、定岗培训和转业转岗培训，使劳动者职业素质有效对接就业岗位需求。鼓励通过自主创业以及灵活就业等多种方式实现就业。

促进城乡居民增收。落实北京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行动计划，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着力提高中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提高技能型人才收入，落实高技能人才工作津贴、奖励津贴和个税减免政策。推进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鼓励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健全农村居民增收机制，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增加农村居民“三块地”收益。加强低收入农户脱低后的常态化帮扶，抓好收入不稳定群体稳收增收。

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积极落实社会保险各项政策，深化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让全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健全失业保险与促进就业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失业保险“保生活、促就业、预防失业”的功能。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制度，

探索建立长期护理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落实好国家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等政策，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健全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

全面构建精准社会救助体系。动态调整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认定等标准，确保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协调适应。统筹推进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福利事业，提高优抚安置保障水平，加快实现社会福利从补缺型向适度普惠转型。强化街镇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所作用发挥，综合提供精准化救助服务。发展公益慈善事业，完善全方位、多层次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基本生活、医疗康复、养育照料等配套制度，加快儿童福利院建设。强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设施建设，增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能力。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助和社会互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明确基层城乡社区主动发现职能，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救助保障范围。

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坚持和完善促进妇女和儿童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促进妇女在政治、经济，以及妇女儿童在健康、教育、法律保护、社会保障、家庭、文化、

安全等各方面的发展。

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推进全区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迈上新台阶，推动移交安置、就业创业、优待抚恤、军休服务向深向实发展，努力构建新型军政军民关系，科学打造双拥工作平台，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十连冠。

构建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适当提高公租房、共有产权房等政策性住房比例。实施实物配租和货币补贴相结合的公租房保障方式，全力保障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需求。加快建设和筹集一批保障房，支持租赁性住房建设。持续将创新创业人才等群体纳入住房保障范围，构建符合海淀实际的住房大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农村低保、低收入家庭危旧房改造工作，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基本住房安全。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落实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强化高质量养老服务供给，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一、推进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大力发展居家养老服务。构建多部门统筹加快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机制，逐步建立老年人大数据管理平台，重点面向失能、80岁及以上高龄独居孤寡等老年人，大力推进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开展居家养老服务示范活动，推动养老服务标准化、

规范化发展，建立针对多元养老服务体系的评价指标体系。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健全居家养老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养老服务体系的智慧化发展。加强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工作。

提升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整合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养老设施等各类服务资源，配套社区卫生机构服务、家庭养老照护床位等制度，建立社区健康服务体系和“康、养、医”联动机制。健全覆盖区、街道（地区）、社区（村）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实现需求人群与设施空间相匹配。按照“广覆盖、贴需求、惠民众、可触及”思路，结合老年人口分布密度、老年人需求情况及困难、失能老年人的特别服务需求等情况，合理规划养老驿站建设。积极落实《北京市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管理办法（试行）》，加强驿站管理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养老驿站同步设置护理站，鼓励养老服务设施与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毗邻设置，融合服务。探索以社区为基础的互助养老新模式，充分发挥低龄健康老年人作用，为社区的高龄老年人提供多种形式的养老服务。

构建多层次机构养老服务格局。建立科学的老年人入院出院评估制度和养老需求评估制度，推动各类养老机构发展，提升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针对城乡特困重点人群进行老年生活照料托底。提升各镇养老机构服务水平，增强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探索跨区域养老模式。强化与周边河北地区的养老服务对接协调机制，积极推动跨区域医保报销、养老床位补贴等统一政策落地，鼓励和引导海淀老人实现异地养老。

二、促进为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持续深化养老服务供给。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服务，加快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建设，推进社区养老服务驿站规范化、可持续发展，拓展家庭养老照护床位服务项目和覆盖面，解决社区居家养老的供给需求。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培育养老新业态。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开展老年送餐、定期巡访等形式多样的养老服务。

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将医养结合纳入海淀区医疗和养老政策体系，积极推进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融合发展。规范和深化医养签约服务，推动老年友善医院建设、安宁疗护等工作，依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有序引导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深化合作，为老年人提供更加便利可及的健康服务。依托既有健康信息平台 and 养老信息平台，强化医养结合信息化支撑。

完善养老行业人才培养机制。以养老人才培养院校和养老服务机构为依托，完善养老行业人才培养体系，系统培养基础护理、医疗护理、康复治疗、健康管理等专业人才，满足长期护理服务需求。构建长效激励制度，促进养老护理人才队伍建设，打通职业晋升通道，增加行业吸引力，留住养老服务人才。

第九章 着力建设全国一流的文化强区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以更大气魄推进海淀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提升文化科技融合水平，协同推进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发展，展示海淀独特的文化气质，让文化“软实力”成为区域高质量发展的“硬支撑”，着力打造更高水平的全国一流文化强区。

第一节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定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觉，牢牢抓住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根本任务，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加强守正创新的新时代精神文明塑造，建设新时代先进文化高地。

一、筑牢社会主义意识形态高地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教育人民工作体系，常态化制度化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聚焦建党100周年等历史节点，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活动。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率先开展马克思主义重点学院、国际马克思主义研究传播中心建设。建设马克思主义读书会等一

批理论学习阵地，办好“学习强国”海淀学习平台，创新学习形式，强化学习效果。

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形成有利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政策导向、利益机制和社会环境。做大做强区融媒体中心，坚持党管媒体原则，让主流媒体牢牢占据舆论引导、思想引领、文化传承、服务人民的传播制高点。坚持正确导向，加强网络文明建设，营造积极健康的网络舆论生态，让网络成为传播文明的重要阵地。

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深入实施北京市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方案，以中共中央北京香山革命纪念地为重点，深入挖掘红色文化内涵、重塑红色文化品牌、传承红色文化基因，着力打造首都红色文化旅游新地标和全国一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革命文物定期排查，构建革命文物数据库。

二、加强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

持续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持续优化街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社区（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实践基地等建设，广泛开展类型多样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科技赋能新时代文明实践，打造全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样板高地。聚焦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的二十大、2022年北京冬奥会、2025年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等一系列重大事件，培育海淀特色志愿服务品牌。健全志愿者招募注册、培训

管理、嘉许回馈、保险保障制度，壮大志愿服务队伍，打造海淀志愿之城，实现全民志愿、全域志愿，实现“点单派单”高效精准化服务。

打造有影响力的创新文化品牌。支持开展各类有利于创新的文化品牌活动，强化激发创新意识、鼓励创新实践、推广创新成果的环境建设，营造优良的创新文化氛围。丰富新时代“中关村精神”，传承弘扬科学家精神和中关村企业家精神，涵养新时代中关村企业家、创业者的家国情怀和责任担当。支持中关村企业家弘扬勇于创新精神，大力推动生产组织创新、技术创新、市场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用创新文化激励创新精神，把创新精神融入文化创作、生产、传播全过程。

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发挥文明城区创建龙头作用，推动“五大创建”工作提档升级，大力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化公共文明引导工程，努力营造文明和谐的社会道德风尚，不断提升人民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建好用好乡情村史陈列室，推进文明村镇创建活动。扩大文明单位创建覆盖面和影响力，引导各级各类文明单位增强“窗口”意识，打造一批具有鲜明行业特色的文明单位先进典型。坚持注重家德家风、师德师风建设，深化文明家庭和文明校园创建。深入实施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加大规范文明行为宣传力度，引导和规范市民文明行为，树立文明标尺，培育时代新风。深入实施北京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方案，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

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扩大信用红黑名单发布范围，加强诚信文化建设，强化全社会诚信意识。

第二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大力保护与传承历史文化，切实做好文化遗存恢复、文物保护利用、非遗活态传承等工作，加强“三山五园”地区整体保护，建设好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精心擦亮历史文化遗产金名片，传播好海淀优秀传统文化，提升海淀文化影响力。

一、擦亮“三山五园”金名片

构建“三山五园”整体保护体系。从首都建设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系统出发，从保护与老城的密切联系、保护山水形胜的整体格局、保护丰富多样的文化遗产、保护绿地成片的生态基底、保护有机交融的文化景观、保护和谐优越的人居环境等六个方面进行重点保护，整体保护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全面保护和增强生态环境功能，恢复山水田园的自然历史风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塑造杰出的人居环境，将“三山五园”地区建设成为中华民族精神重要象征地、国家历史文化遗产典范区、东方人居环境杰出代表区。

全力推进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强化科学保护，建设文物保护数据库管理平台，建立不可移动文物保存现状定期评估制度，建设“三山五园”学术研究基地，筑牢文物安全底线。强化改革创新，建立“央地军”合作新机制，争取北京市支持海

淀三山五园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的专项政策，探索市级考古权限下放，探索有海淀特色的示范路径。强化融合发展，实施文物赋能、文旅融合三年行动计划，开展香山、颐和园革命文物展览展示，提升颐和园博物馆综合能力，推动文物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强化队伍建设，培育地方考古力量，在部分街镇成立文物巡查员队伍，健全文物保护管理体系。强化国际传播，讲好“三山五园”故事，举办好亚洲文化遗产论坛，开展“三山五园”全球巡展，开展数字化复原展示传播工程，依托世界文化遗产颐和园和高校、博物馆聚集区，增强外事接待能力和国际旅游吸引力。强化重点项目支撑，建设高质量重大文化工程，以正觉寺为核心建设圆明园博物馆，开展圆明园大宫门遗址区保护展示工程，建设三山五园艺术中心，打造 309 天主堂为公共文化新空间。

二、加强“两带”保护利用

强化西山永定河文化带保护传承。推进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生态修复和环境提升，恢复大尺度绿色空间，塑造历史环境与绿水青山交融的西山永定河特色景观风貌。鼓励在保护的基础上开展活化研究，保护传统肌理和特色风貌，提炼历史文化遗产的核心要素。在西山永定河文化带沿线打造一批特色民俗文化村，展现海淀乡村民俗文化。

推动大运河文化带海淀段保护利用。系统开展大运河历史文化遗址遗迹保护工作。合理保存传统文化生态，疏导不符合规划要求的设施项目，统筹做好沿线古桥、古闸、古码头等建筑遗迹

和文物的保护修缮。完善历史文化展示和休闲旅游功能，探索有条件的恢复部分历史水系。

三、留住独特的城市记忆

全面梳理海淀杰出人物、特色风物，做好史、志、文化档案等编纂，推进文化典籍、口述史、民间传说等整理出版和视听化呈现，丰富城市记忆表达。结合“漫步北京”计划实施，加强地理要素与文化内涵的关联表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活化利用，进一步发掘、保护与传承传统戏曲、音乐、书画、服饰、技艺、庙会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推动非遗资源数据库建设。加强老字号原址、原貌保护，推动老字号非遗传承振兴与创新。

第三节 深度挖掘文化科技融合新动力

坚持文化与科技双轮驱动，提升新技术在文化产业中的应用转化水平，创造更多文化和科技融合创新性成果，强化科技对文化建设的支撑与赋能，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

一、大力培育文化科技融合新业态

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推动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推进文化产品和服务虚拟化制作、可视化呈现、互动化传播、沉浸化体验、智能化集成，大力培育网络视频、游戏电竞、数字音乐、网络文学、智慧文旅、数字展示等数字文化新业态。举办数字文化大会，统筹亚洲数字艺术展、文化科技装备展等品牌活动。依托中关村科学城数字文化产业园，着力引进和集聚国内外优秀游戏企业、原创团队和创意人才，打造为北京

游戏精品研发基地。加快建成西三旗电竞产业园，引进世界顶级电竞赛事、平台企业、研发团队、俱乐部等落户，打造电竞产业集群。支持创新主体建设游戏开发共性技术平台、游戏引擎研发平台等平台，鼓励精品原创游戏开发，支持企业和机构积极参与制订电竞场馆建设、运营服务、直转播等规范及电竞赛事体系标准。推进中关村数字音乐谷项目落地，建设音乐主题公园、音乐体验中心、数字音乐图书馆，打造全产业链的数字音乐产业基地。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引领新型文化消费的可穿戴设备、智能硬件、沉浸式体验平台、应用软件及辅助工具，支持文化科技企业基于自主研发技术开展大型光影演出、公共展示展览等示范应用。开展数字孪生景区建设，打造沉浸式全景在线产品。结合故宫北院区建设，探索利用上庄镇的李家坟、常乐等保留村庄的闲置产业用地和宅基地，建设集文物数字化修复、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文创基地。积极推进水磨国家文化传承与创新示范园、中关村演艺中心、中关村视听产业园、音乐产业融合创新中心、定慧里电竞文化中心建设。

二、以科技赋能文化创新发展

加快文化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加强文化创作、生产、传播等环节关键技术与集成应用技术研发，重点开展文化资源分类与标识、VR/AR 虚拟制作、智能创作、多终端呈现、智能场景感知技术、全息投影交互技术等技术研发。突破广播影视、创意设计、文物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等领域系统集成应用技术，

开发内容可视化呈现、互动化传播、沉浸化体验技术应用系统平台与产品。积极开展文化装备技术研发，实现高清制播、舞台演艺、内容制作、智能印刷等文化领域重要软件系统和重大装备自主研发和安全可控。完善文化技术标准化体系，强化标准研制与推广，推进技术专利化、产业标准化，以标准助力文化科技深度融合。

创新文化内容生产和传播手段。以“三山五园”文化品牌为引领，聚合央属、市属单位与民营文化企业等创作力量，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彰显海淀特色文化品牌等主题，积极融入科技元素，高品质推进原创性文化产品。加快出版发行、广播影视等网络化改造和技术升级，建设“新闻+政务服务商务”的新型新闻内容生产和传播体系，通过流程优化、平台再造，实现各种媒介资源、生产要素有效整合。完善媒体融合发展规划布局，努力打造全国标杆性区级融媒体中心，推动海淀区融媒体中心向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延伸，依托“海淀云”加快建设覆盖全区的融媒体分中心和工作室，加大“掌上海淀”智能客户端推广力度。加快5G+超高清制播分发平台、超高清视频产品中试、集成、质量检测公共服务平台暨制作技术支撑平台等建设，发展超高清内容制作、跨媒体内容制作与呈现。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文化领域的深度应用和创新发展，在文化领域建设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智能+文化”开源技术开发社区。

第四节 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重心下移、共建共享的工作理念，持续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新发展，进一步完善具有海淀特色的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服务设施身边化、供给主体多元化、服务方式智能化和融合发展，创造更多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服务新业态、新方式、新场景，推动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

一、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推进基本公共文化均等化。以基层综合文化设施和服务的标准化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普惠化和便捷化水平。推广海淀北部文化中心社会化运营模式经验，积极引导和鼓励街镇、社区（村）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管理运营，进一步增强公共文化的发展动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融合发展。推进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和博物馆等公共文化机构的服务融合发展。推动区文化馆、图书馆等一体化设施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服务的融合发展，持续推动景区的绿色提升行动和公共文化“一步书香”行动和“海燕飞舞”行动扎实开展。

二、持续办好群众性文化品牌活动

持续提升“海之春”新春文化季、书香海淀、中关村国际青年艺术季、中关村系列演出季等文化品牌品质。持续创排海淀特色精品舞剧，不断汇聚国内外顶尖舞蹈艺术机构、人才，增强中

关村舞剧节吸引力，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舞剧中心。持续提升海淀万人合唱季、星期五艺术 Party、中关村阿卡贝拉展演以及街镇文化品牌活动进基层的深度和广度。组织开展独具特色的全民艺术普及活动，打造一批群众性文化品牌活动。支持具有文化服务能力企业和社会组织等依法参与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承接政府主办的公益性文艺创作、宣传推广等服务项目，为群众提供个性化、特色化、多样化的文化服务。支持公共文化设施运营单位与文化创意、服务机构开展多形式合作，推动具有海淀特色的文艺精品活动创作。

三、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转型

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公共文化设施的应用，支持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文化馆等实现数字化转型。推动一批公共文化智慧展现、数字化保护和管理、网络化集成服务等智能化项目建设。开展重大历史文化遗迹、博物馆珍贵藏品、古籍善本、城市记忆载体、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数字化工作。进一步加强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充分发挥文旅@海淀数字平台线上供给主阵地作用，以数字产品内容建设为统领，调整结构、优化配置、激发动能，通过“云培训”“云活动”“云创作”等一系列方式，打造“云端”供给数字文化产品新路径。加快海淀档案馆数字化转型，实现档案资源数字化、信息储存安全化、管理系统化、服务网络化，建成“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第五节 建设世界级历史文化旅游胜地

充分挖掘皇家园林文化、红色文化等历史文化资源，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与文化旅游协调发展，丰富旅游功能，提升旅游服务品质，打造世界级历史文化旅游胜地。

一、促进“三山五园”旅游融合发展

整体提升皇家园林群周边环境，加强“三山五园”生态廊道连通，整合香山公园、北京植物园、西山国家森林公园及其他城市公园，实现历史文脉与生态环境的水乳交融。推进村庄更新改造和搬迁整治，重现历史文化景观，丰富旅游休闲功能，增强景观体验。整合锻造出三山五园地区文化、旅游和文创产业融合发展的金名片。

二、挖掘文化遗产赋能高品质旅游

通过文化内涵和文化遗产的双向赋能与互动，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中充分挖掘提炼文化内涵和精神价值，赋能旅游发展。以颐和园、圆明园为核心，展示中华民族灿烂辉煌的古代文明，开发一批国际旅游精品项目；围绕中共中央北京香山革命纪念地为代表的爱国主义主题片区建设，构建以红色文化传承为主的旅游线路和产品；依托中关村丰富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高科技企业，创新开发一批精品研学旅游线路。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来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的战略部署，以要素市场化改革和制度创新为核心，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打造高水平综合改革的“试验田”。紧抓北京“两区”“三平台”建设契机，实施更有力度新开放举措，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

第一节 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聚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堵点、痛点、难点精准发力，纵深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出一批标志性引领性的改革举措，滚动推出营商环境改革升级版，创建国家营商环境示范城区。

一、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区属国有企业完成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革，支持具备条件的国企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推进国企聚焦主业，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强化国企管理力度，健全国有企业内控制度建设。聚焦科技创新、城市服务、文化旅游等领域，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提高国有资本运作效率。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科技创新领域，支持国有企业在产学研合作、成果转化、联合攻关中发挥重要作用。支持中海投资转型升级为以城市大脑为核心的城

市级数字资产平台运营服务商。支持中关村京企云梯科技创新联盟等国资国企创新战略联盟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国企搭建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的高精尖产业技术协同创新平台。推动区属媒体企业资本改革，实现与金融资本、社会资源有效对接，促进事业产业有机统一。进一步提升区属国企资产使用效益，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打造创新创业基地、孵化器或文化产业园等新载体。支持国有企业与驻区高校、科研院所、民企等创新合作，共建产业协同创新平台、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

释放民营企业发展活力。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新经济领域“非禁即入”。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破除各种形式的市场准入不合理限制和隐形壁垒，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落实好北京市关于中小微企业的各项帮扶政策，健全科技创新、基本生活性服务业等行业中小微企业精准帮扶机制，用活金融纾困政策，降低企业运行成本，进一步激发中小微企业发展活力。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围绕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改善公益服务供给结构、优化事业单位布局结构等要求，推进事业单位调整优化，统筹盘活用好沉淀和低效配置的编制资源，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高度匹配的事业单位治理体系。逐步建立政事权限清单，探索实行机构职能编制规定，完善章程管理，促进新时代公益事业平衡、充分、高质量发展。

二、探索土地供给制度改革

探索国有土地供应方式创新。持续完善建设用地管理精细化机制，健全高精尖产业用地“1+3”政策体系，对产业空间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改革，研究制定综合性机制鼓励盘活存量和低效建设用地，全面推行“弹性供地”、混合用地等产业用地供应方式。推出差别化供地机制，采取招拍挂、协议出让、出租等方式优先保障科研用地类项目用地。探索建立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的土地供应制度。出台专项政策支持存量旧厂房、低效空间等业态调整和改造升级，采取财政补助、租金补贴、厂房统租等措施，鼓励和引导旧厂房改造引进科技创新企业和项目。严格高精尖企业准入条件，制定体现高质量发展的综合评价体系和准入标准，继续实施《履约监管协议书》作为企业获得产业空间的前置条件，提高空间集约利用水平。

加强空间资源整合与统筹配置。对全区国土空间用途进行统筹整合，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合理高效配置各类空间资源，统筹人口分布、经济布局、产业发展、国土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科学布局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给自然留下更多修复空间。对照高精尖产业需求，制定低效楼宇升级改造清单，有序推进重点楼宇改造升级。用足用好“中关村科学城科技创新空间资源基金”，采取基金的方式运作项目，优化存量产业空间，吸引产业入驻，扶植产业发展，推动科技空间整合利用与高精尖产业培育协调联动。

三、完善新型城镇化体制机制

激发集体经济组织活力。深化镇级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股份经济合作社内部治理和运行机制，持续做好股份经济合作社登记赋码工作，推动股份合作社健康运营。通过激活股份潜能、规范内部治理等措施，不断提升效率、规范治理、维护公平，挖掘集体经济发展新动力。理顺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关系，鼓励农用地向集体经济组织流转集中，促进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机制，探索农村产权品种价值发现新途径，发挥集体经济组织的服务功能，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出租等流转交易，提高农村要素利用率，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以集体产业、集体资本发展有效支撑“两区”“三平台”建设，助力城市更新、产城融合、城乡融合。

深化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改革。完善集体建设用地区级统筹机制，健全“村地区管”机制，按照“村级初核、镇级把关、区级统筹”原则，算好历史账、规划账、时间账、效果账“四本账”，以镇域为单元研究编制规划综合实施方案，积极推进集体建设用地减量提质增效。试点三权分置，积极推动农村经营性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激发农村“三块地”活力，建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实现资源变资产、农民变股东。鼓励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资源与产业功能区、产业园区对接，利用减量升级后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发展文化创意、科技研发、租赁住房等。探索镇级产业用地开发利用模式，坚持产城融合、职住平衡原则，

持续推进“一镇一园”集体建设用地创新模式。探索集体土地流转补充科研用地需求，为科技创新企业增资扩产提供用地补充。

扎实推进农村基层治理改革。坚持党建引领农村治理改革创新，全面推进“海淀区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探索超大城市近郊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路径，为全国创新乡村治理提供海淀经验。完善农村工作体制机制，优化农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股权管理和内部治理结构。以乡村振兴战略和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群众自治组织，鼓励各类农村社会组织发展，构建乡村多元共治新格局。开展农村社会治理创新试点，推动现代城市治理模式向农村延伸，加强农村地区社会管理服务规范化、制度化，强化社区功能，完善基层自治，传承乡土亲情，探索构建适应城乡融合的基层组织治理体系。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深化区、街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强化对街镇的财政财务管理。加强财源建设，稳定存量税源，拓展增量税源。全面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严格控制财政资金支出，优化政府投资结构，确保每一分钱都花在“刀刃”上。把握疫情防控新常态，持续完善“六稳”“六保”相关财政政策的落实机制，严格落实好减税降费、减租降息、稳企稳岗等政策措施，做好中央、市、区各级已出台政策的衔接落地。优先安排涉及生态环保、民生保障、城市

治理等领域的投入，提高政府投资的引导力和带动力，鼓励社会资本投向规划重点领域。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合理安排财政预算，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推进社会投资项目管理全流程改革，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投资建设运营。

五、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转变政府职能，巩固区级机构改革成果，做好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围绕提升“新服务”效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开展行政审批政策创新，纵深推进“一网、一窗、一门、一次”改革。全面落实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和备查制服务创新，加大“证照分离”改革力度，在中关村科学城深入推进投资项目承诺制，除产业负面清单外，探索推行研发项目承诺制，精简前置审批事项，强化事后监管。围绕企业和个人两个全生命周期，做优做强海淀“一网通办”平台，持续深化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新技术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深化拓展“智慧政务”应用场景，优化为民服务“办好一件事”。持续完善“网办为主、自助为辅、大厅为补”政务服务格局，为公众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主动式精准服务。

建立精准服务企业的新机制。构建分级分类服务、普惠式服务与重点服务相结合的企业“大服务”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企业“接诉即办、按需速办”和“服务管家+服务包”长效机制。针对企业不同成长阶段，推出定制化个性化的“服务套餐”，构

建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持续开展“顾问专员能力提升行动”，深化“顾问专员负责制”，拓展“一对一”服务的手段和能力，让企业在成长发展的全过程体验到“服务专员”的专属服务。探索运用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智能化服务手段，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建设以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为核心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面向企业、产业提供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质量基础设施的综合服务。实施“企业质量提升伙伴计划”，建立先进质量管理孵化信息平台，打造一批重点产业领域质量管理示范企业，充分发挥示范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实施先进质量管理孵化，助推产业集群发展。

完善新经济准入监管机制。探索对新经济、新业态审批监管创新，聚焦“互联网+”等新业态，推动行业准入条件适当放宽，对新经济实施包容审慎监管，积极推行“一案三书”制度，在新技术、新产业、新场景领域研究探索新的规制体系。争取在中关村科学城互联网企业中开展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对新业态、新模式试行“容错纠错”，打造护航企业健康发展的工作新体系。加快新兴消费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创新监管方式，完善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现代化新型监管机制。以海淀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区为依托，鼓励第三方征信机构发展。

第二节 持续扩大对外开放

着力加快和服务好北京“两区”“三平台”建设，充分发挥“三区”叠加政策优势，突出科技创新、服务业开放、数字经济、区域协同四大特色，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形成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创新体系，持续深化服务业重点领域扩大开放，打造数字经济试验区、全球创业投资中心、科技体制改革先行示范区。

一、加快北京自贸区科技创新片区建设

对标国际先进规则探索制度型开放。聚焦科技创新、数字经济等重点领域，推动开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探索具有较强国际市场竞争力的开放政策和制度，提供高水平制度供给。在要素市场化配置、数字贸易规则、科技创新制度、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科技空间统筹利用等多方面，推出一批有突破、有活力、有实效的制度创新成果。优化高精尖产业开放发展的要素供给，为资金、数据、人员等跨境流动提供便利。对首创性政策秉持包容审慎态度，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政策清单、空间资源清单、目标企业清单“三单管理”，落实示范项目库和服务管家机制、定期调度机制、政企对接机制、市场化督查机制的“一库四机制”。加强精准对接招商，争取促成一批项目落地，引进集聚一批外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研发中心、专业服务机构。聚焦人才全链条服务、资金全环节保障、土地高质量利用、数据安全有序流动，完善市场化供给体系。

加快建设国际信息产业和数字贸易港。依托中关村科学城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领先优势，推进国际信息产业和数字贸易港建设，支持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领域企业进一步开展

技术研发与平台建设，推进新技术在数字贸易的示范应用和场景建设，打造数字经济集群。重点依托中关村翠湖科技园、永丰基地及周边可利用产业空间资源，支持一批数字贸易跨国企业总部、研发中心和运营中心等重大项目落地，培育数字贸易中小企业集群。试点数据跨境流动，探索建立以软件实名认证、数据产地标签识别为基础的监管体系。加快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探索构建安全便利的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打造国际领先的数字特区。

推动投资与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外商投资促进、项目跟踪服务和投诉工作机制。积极探索与相关国家（地区）建立招商引资常态化合作机制，探索建立市场化招商引资奖励机制。完善“走出去”综合服务和风险防控体系，推动“高科技企业国际化经营综合服务示范区”等项目建设。持续拓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和应用领域，开展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药品试点工作，适度放宽医药研发用小剂量特殊化学制剂的管理，支持在区内建立备货仓库。对符合政策的区内研发机构科研设备进口免税。

二、推进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

深化服务业重点领域扩大开放。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持续扩大信息服务、数字贸易、金融科技、专业服务等服务业重点领域开放，形成与国际新进规则相衔接的服务业制度创新体系和要素供给体系。鼓励国际知名开源软件代码库和开发工具服务商落地，支持开源社区交流平台、代码托管平台和应用服务平台的建

设，打造云应用及开源软件生态集聚区。加快中关村软件园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支持外资金融机构和外资科技企业入驻北京金融科技与专业服务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探索创建国际化金融科技行业自律规范和标准，探索开展适合科技型企业的个性化融资服务。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支持银行文创专营分支机构、文化证券、文化产业相关保险、文化企业股权转让平台等以试点方式开展文化金融项目。积极推进国际人才高端医疗保险试点落地，实施国外和境外医师多点执业注册，推进社会办医准入制度、国际医疗服务发展改革，推动国际医疗示范项目建设。

探索服务业扩大开放政策创新。探索对新经济、新业态和新模式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对新技术新产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继续推进对共享经济、平台经济、互联网教育、电子商务、移动支付等新经济审批监管创新。探索优化对科研机构访问国际学术前沿网站的安全保障服务。探索赋予区内科技创新型企业更多跨境金融选择权，逐步实现非金融企业外债项下完全可兑换。支持驻区服务企业开展境外投资和跨国并购，鼓励企业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分销中心、物流中心、展示中心等，构建跨境服务产业链。

三、依托“三平台”推进更高水平开放

提升中关村论坛品牌影响力。坚持全球视野，高水平规划建设中关村论坛永久会址项目，围绕科学、技术、产品、市场交易全链条创新，搭建创新思想新理念的交流传播平台、新科技新产业的前沿引领平台、新技术新产品的发布交易平台、创新规则和创新治理的共商共享平台，努力将中关村论坛打造成为全球性、

综合性、开放性科技创新高端国际论坛，成为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品牌和代表国家融入国际创新网络、深度参与全球创新治理的国家级重大活动平台。

依托“三平台”深度链接全球资源。充分发挥海淀科技创新优势，持续办好中关村论坛，积极参与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和金融街论坛，主动承办分论坛、分会场及专题活动，充分展示海淀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自贸区科技创新片区建设、服务业扩大开放、国家级金科新区建设等领域的重大成果，吸引更多全球高端创新资源和服务业资源落地。支持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前沿领域科技企业积极参与“三平台”建设，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场景应用，助力“三平台”升级。

第三节 积极深化区域合作

全面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持续深化海淀与全国其它区域的交流合作，拓展合作范围，创新合作模式，增强海淀科技创新辐射力影响力，深度融入国家新发展格局。

一、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体系

依托海淀独特的科技创新优势，积极探索飞地经济等跨行政区合作新模式，完善跨区域利益分享机制，与国内其它地区联合共建产业合作区或创新合作区。支持区域大型平台企业、产业综合运营商等主体，采取品牌输出、管理输出和服务输出等多种方式，与其它地区共建特色产业园、孵化器或中试基地。积极加强与上海、粤港澳大湾区等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交流合作，共建跨

区域产业技术创新平台、技术转移中心和创新创业服务平台等，加强深度创新协作。支持海淀企业在京外地区设立投资性公司或分支机构，开展技术输出、投资并购等活动。鼓励企业基于产业链、供应链安全考虑，在全国具备条件的区域布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或供应链配套项目，不断健全企业生态圈。

二、扎实推进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坚持和完善与河北易县、赤城、内蒙古敖汉旗、科右前旗等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不断拓宽医疗、教育、就业等协作帮扶范围，积极引导帮扶力量向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倾斜，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帮扶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消费扶贫，协助拓宽结对地区农产品流通和销售渠道，促进结对地区增收。谋划创新对口帮扶路径，在援助资金及项目、人才智力、产业对接、劳务协作、就业扶贫等多方面，采取精准有效的针对性措施，使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结出更多硕果。

第十一章 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坚持党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领导，构建完善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形成多方合力效应，保障规划目标如期实现、重点任务顺利实施。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要求，推动全区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北京市决策部署在海淀不折不扣落地落实。强化各级党组织的领导责任和实施职责，将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列入党委（党组）年度重点事项。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以提升治理能力为重点，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着力锻造一支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相适应、与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宜居宜业城区和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相匹配的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广大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着力抓好组织体系建设，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各级党组织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高标准完成社区（村）“两委”换届工作，推动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充分发挥

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和区管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监督体系，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第二节 强化组织实施保障

一、加强规划统筹协调

“十四五”时期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各部门要以本规划为指导，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与改革举措等符合本规划要求，共同将“十四五”规划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区政府相关部门要组织编制区级专项规划，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深化细化各专项领域目标与任务安排，并推动落地实施。

二、做好规划衔接落实

做好本规划与《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海淀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中关村科学城规划(2017年—2035年)》等相关规划衔接，构建规划落实统筹机制。按照“多规合一”的要求，统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城市空间规划，建立规划协调实施和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规划总体要求与方向一致，形成区域一体、多规合一的规划实施体系。统筹组织好各专项规划和试点街镇规划编制工作，做好与本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对接协调，特别是加强约束性指标和重大任务的衔接，确保规划安排落到实处。

三、健全央地协同机制

本规划实施过程中要积极协调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教育部、国务院国资委、中科院等国家部门，加大对中关村科学城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央地协同支持机制，主动承接国家实验室等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创新平台建设，加强对驻区中央企业、院校的服务保障与对接合作，促进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

四、多渠道动员公众参与

本规划实施要广泛动员公众参与，要采取多种方式和渠道广泛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的宣传工作，使规划所确定的目标任务与美好蓝图深入人心，形成全社会关注规划、参与实施和监督落实的良好氛围。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持

一、争取国家和北京市重大项目落地

围绕原始创新策源地打造，积极争取国家战略科技项目和北京市级重大项目落户海淀。充分发挥中关村科学城专项办作用，构建市区两级衔接联动平台，强化对创新成果转化、重点企业服务、项目审批等方面的协调力度，支持科学城重点项目落地。争取5G、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等前沿技术在中关村科学城率先应用，打造一批新技术场景应用示范项目。

二、建立区级重大项目储备库

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对规划落实的支撑作用，统筹整合全区“十四五”项目资源，围绕科技创新、高精尖产业、新型城市形态、文化创新、民生改善、生态环境建设等领域，规

划提出一批重大项目，建立海淀区“十四五”重大项目库。健全重点项目储备库机制，增强项目的可持续性，有序组织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

第四节 做好规划体检评估

一、建立规划体检评估机制

对接全市城市体检评估工作，完善区级体检评估机制，重点对科技创新、减量提质、开放协同、和谐宜居等领域的各项指标，以及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非首都功能疏解等重点任务实施情况进行常态化年度评估。建立完善科学化、法治化、信息化、规范化的经济社会发展统计调查制度机制，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及时全面。针对体检评估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开展深入调查研究，并制定具有较强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将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动态调整和近期建设实施的重要依据，确保本规划所确定的各项任务有效落实。

二、加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

分解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明确牵头部门和工作责任，加大规划实施的综合评价考核。完善规划实施监督机制，做好规划中期评估工作，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同时广泛征求社会公众对规划实施的评价与意见。根据中期评估等情况需要对规划进行修订的，由区政府提出意见报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